

恩 福

BLESSINGS

V.12 N.1 總42 2012/01

揭開第六印的時候，我又看見
地大震動；日頭變黑像毛布，
滿月變紅像血。（啓示錄6:12）

從生態危機看世界末日 P.2

Ecological Crisis and the End of the World

書摘：參與公共領域的信仰 P.6

Book Excerpt: A Public Faith

耶穌的名——信心中的實在力量 P.20

The Name of Jesus: The Real Strength of Faith

處世有“道”——比較箴言與論語 P.22

The Principles of Living: A Comparison between
the Book of Proverbs and 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詩篇102篇圖文集

攝影：劉建慰

102:1 上主啊，求你聽我的禱告；求你垂聽我求助的呼聲。



102:6 我像荒野的野鳥；我像廢墟中的貓頭鷹。

102:7 我睡不着覺；我像屋頂上一隻孤單的麻雀。



102:11 我的生命好像黃昏的暗影；我像枯乾了的草。

102:12 但上主啊，你永遠掌權；世世代代將懷念你。



102:13 你要起來，要憐憫錫安；

102:14 雖然錫安已被摧毀，
你的僕人還是愛它；

102:25 你在遠古創造大地；
你親手造了諸天。

102:26 它們都要消失，你卻長存；
它們都要像衣服破爛。
你要更換天地，如更換衣服；
天地都要消失。

102:27 但是，你始終如一；
你的歲月無窮。



目錄 Contents

時代話題 *Current Issues*

- 從生態危機看世界末日 2
Ecological Crisis and the End of the World 陳宗清
- 書摘：參與公共領域的信仰 6
Book Excerpt: A Public Faith 劉良淑摘譯
- 盡頭與起頭 封底
The Ending and the Beginning 蘇 卿

新視野 *New Perspectives*

- 談天說地 10
Delineating "Heaven and Earth" in a Chinese Context 李 靈
- 日光之下無新事——有神進化論、初期教會、諾斯底主義的回潮（下） 14
Nothing New Under the Sun: Theistic Evolution, the Early Church, and the Return of Gnosticism(3) 唐理明譯
- 發現靈魂之旅（四）——“非自我論”的挑戰與“自我意會” 16
A Journey of Discovering the Soul (4): The Challenge of "Non-Self" and "Self Consciousness" 周小安
- 耶穌的名——信心中的實在力量 20
The Name of Jesus: The Real Strength of Faith 謝文郁
- 處世有“道”——比較箴言與論語 22
The Principles of Living: A Comparison between the Book of Proverbs and 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施 璋

藝文天地 *On Arts*

- 神棒和約書——被遺忘的古老傳統 27
Divine Rod and Book of Covenant: A Forgotten Myth 陳吉明

報導與見證 *Events & Testimony*

- 反思 感恩 29
Reflections and Thanksgivings 道建華
- 上帝爸爸接她走了 31
Taken Away by the Heavenly Father 法 芸

恩福

Blessings, Vol. 12, No 1, January, 2012
President/Chief Editor: Grant Chen
Managing Editor: Liang-Shwu Chen
Computer and Design Editor: Shan Zhou
Editor: Jeffrey Liu
Associate Editor: Jui-Yi Huang
Published quarterly by Blessings Cultural Mission Fellowship

ISSN# 1543-0936

701 S. Atlantic Blvd., Suite 268B
Monterey Park, CA 91754, U.S.A.
Tel. (626) 308-3530 /Fax. (626) 308-3534
e-mail: theblessingsf@yahoo.com
Website: www.bf21.org

2012年1月 第十二卷第一期 總42
出版者：恩福文化宣教使團

會長／主編 陳宗清
執行編輯 劉良淑
電腦美編 周 珊
編輯 劉建慰
特約編輯 黃瑞怡
行政 林雪騰
編輯委員 王忠欣、李 靈、莊祖鯤、陳俊偉、
陳惠琬、陳愛光、張路加、遠志明、
蔡茂堂、劉同蘇、謝文郁
(按筆劃順序)

本刊有作者署名之文章，文責作者自負，立場不代表本刊。
本刊保留文章版權，歡迎轉載，請先來信通知。

本刊自由索閱，建議奉獻：\$15（一年四期）
索閱單請影印本期 26 頁
奉獻支票請開：BCMF

台北代理：致福感恩文教基金會 吳淑萍 T:8780-1011*201

澳洲代理：Philip Shaw 邵海東 T:2-9341-5367

倫敦代理：Joseph Tam 譚健生 M:7952 882746

香港代理：朱偉健傳道 T:2508-0568

新加坡代理：章顯中 T:65-9370-9096

恩福文化宣教使團 **BCMF**

異象 推動文化宣教 耕耘華人心田

信仰 本使團篤信聖經為真神啓示，原稿毫無錯誤，是信仰與生活最高的準則，並接受早期教會信經以及近日福音派的信仰告白。

董事 陳愛光（主席）、張文華（書記）、許榮忠（財務）、駱傑雄、蕭隆昌、蘇文峰、陳宗清、陳永昌、陳俊偉、陳惠琬、陳 政

Our Vision: Ploughing the Field of Chinese Culture
Preparing Hearts for the Gospel

Our Confession:

We accept the Bible as the inerrant revelation of God, guiding faith and living. We also accept the creeds of the early churches and the evangelical confessions.

從生態危機看世界末日

陳宗清



站在2012年的門檻，我們是否可以期待美好的前景呢？毋庸置疑，絕大多數的人都盼望有錦繡的未來，但遺憾的是，過去一個月來，不少消息大抵是負面的。無論是天候帶來的災害，或是「占領華爾街運動」所引起的政治效應，都讓人產生不安。諾貝爾經濟學獎的得主戴蒙德（Peter Diamond）2011年12月在台灣時，預測歐債危機所導致的全球經濟衰退，在2012年不會有逆轉的情況。對於那些在窮困中掙扎的人而言，日子將依舊難捱。

末日預言的興起

美國加州的廣播佈道家哈洛肯賓（Harold Camping）曾預言，2011年的5月21日即為「世界末日」。他認為，那天耶穌會蒞臨地球，而義者會被提至空中。可是，他所講的完全落空。於是，他修正了預言的內容，宣稱其實「屬靈的」審判在5月21日就已經開始了，但身體的被提則要延遲五月個後才發生，即同一年的10月21日。然而五月個後，他的狡辯再次被事實所摧毀。

雖然，肯賓牧師被視為「假先知」，只是大家對末日的關注依然很高。2011年之內，亞瑪遜推出有關末日的書就超過十本；而過去十年來討論「瑪雅（Maya）末日預言」的書，更是汗牛充棟。

2010年11月，電影《2012》上映，是所有災難片最精采的，拍攝費為美金兩億。

引發全球關注

筆者居住在洛杉磯，2011年11月30日的「聖安娜」強風侵襲南加州部分地區，造成43萬戶以上電力中斷，甚至聖蓋博谷的一些住家超過一星期缺電，公共設施的損失就達到兩千多萬元。而八月底遭艾琳颱風橫掃美國東部數州，所帶來的破壞竟超過美金一百億元。這些天災的形成，與近年的氣候改變不無關連。

執筆時，正值全球氣候會議在南非的德班（Durban）舉行，這一由聯合國主導、有關國際間環保協調的最高會議，稱為「締約方會議」（Conferences of the Parties），從1995年開始每年辦一次，今年已是第十七屆。會議為期兩週之久，可見生態問題的嚴重性。

大約一年前，《世界日報》剛好有一專欄提到2012世界末日的十大可能，包括：1. 外星人入侵。2. 未知行星和地球相撞。3. 太陽引發大災難。4. 地球磁極互換。5. 超級火山爆發。6. 第三次世界大戰。7. 大規模死傷的恐怖攻擊。8. 石油峰值。9. 蜂群衰竭。10. 環境浩劫。最後一項的可能性高達70%。若分析這十樣災難，竟有一半以上和生態環境息息相關。美國航空暨太空總署（NASA）的科學家認為，過去十年是全球最暖的，而暖化情形並未緩減。這些消息實在聳人聽聞。

世俗潮流對世界末日的看法

中南美洲古代的瑪雅文明，天文曆法的精準舉世聞名。由於它預言地球會有終結的日子，因此過去幾年不斷有媒體探討這個課題。美國的「歷史頻道」（Historical Channel）特別製作「末日2012」專題報導，來加以分析。

該節目把各種文化古代神諭中有關末日的預言作一番比較，包括希臘、羅馬、中世紀歐洲的預言，以及美洲瑪雅人、印地安人等的神諭，當然，製作人也把聖經的預言列在其中。結果他們發現一件令人希奇的巧合，即大部分的古代神諭都似乎把

二十一世紀以來，饑荒和乾旱出現的頻率有增無減。

Famines and droughts have occurred more frequently since the turn of the 21st century.

末日指向公元2012年，而瑪雅曆法更算出末日的時間為2012年12月21日。有些專家甚至認為，中國的易經若用特定方法來排列，也可以算出世界的末日，其日期和瑪雅的曆法竟十分接近。

羅馬文化中的神諭，是女先知（或女巫，Sibyl）的預言，而公元前第六世紀的女先知格外出名。另外，在現今雅典附近的德爾斐（Delphi），當地的古代女祭司也有預知未來的能力，從公元前第八世紀就有這方面的記錄。

公元十一世紀，在歐洲還有稱為「梅林」（Merlin）的男巫，他們也有預言的本領。中國的易經，其中六十四卦的排列，可以把未來的事情用圖來表達。若六十四卦是夏禹發明的，那麼就是在公元前二十一世紀。從六十四卦對稱的概念來看，世界的末日就自然會發生在公元後二十一世紀了。

為甚麼許多人會相信瑪雅的曆法呢？因為瑪雅人的數學與天文學都非常出色，在他們的古典期，即公元三百年至九百年期間，他們已經可以算出一年的時間是365天加上一些小數點，與目前科學的算法差不到萬分之一。按瑪雅的天文學，他們認為在2012年時，太陽、地球、和太陽系所屬的銀河系中心，會形成一直線，這樣，一定會造成地球南北極的移動，於是大災難就會發生。甚至有人以為，法國西南部的比加哈什村（Bugarach Village）是唯一的避難所，因為那裡曾出現飛碟（UFO）。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電腦Web-Bot的程式，對於未來的預測也相當準確。原本它是用來幫助財務投資，後來竟被使用來預測未來的重大事件。於是，大家一窩蜂都企圖從Web-Bot去找有關未來的答案。

生態環境惡化的事實

1970年4月22日，全美各地超過兩千萬人參加「維護環境」的運動，之後，每年的這一天就被選定為「世界地球日」。由此觀之，四十年前，生態環境的惡化已經引起人們普遍的覺醒。

臭氧層遭破壞的實況

「那些日子的災難……日頭就變黑了，

月亮也不放光……」（馬太福音24:29）

1994年時，美國國家航空暨太空總署（NASA）指出，加拿大、美國和歐洲上空已發現含量「高得驚人」的破壞臭氧層物質。環保署宣佈，自1978年以來，美、歐、蘇、北亞的上空臭氧量，皆已驟減了四到五個百分點（每一個百分點的損失，意謂著兩個百分點的紫外線將穿抵地球表

面），至於高緯度如瑞典、哈德遜灣，則損失了八個百分點。當時估計，未來五十年內，將有二十多萬美國人暴露於皮膚癌的死亡威脅中。此外，紫外線的過度放射，亦會引起白內障，降低免疫功能，破壞稻穀，及海洋食物鏈賴以維生的浮游生物。

英國的衛報網站2011年10月3日提供了一份報告，比較2010年3月與2011年3月由太空拍攝的照片，後者的臭氧層大概損失了百分之五十。這是北半球上空的空前「臭氧層巨洞」。科學家認為，情形若惡化到極點，百分之七十的臭氧層將會被破壞。

水源與空氣的污染

近幾十年來，水污染迅速惡化，故1996年國際性的「世界水資源委員會（World Water Council）」成立，幫助全球各國注意水清潔的維護。這組織每三年開一次會，2012年3月將在法國馬賽召開第六屆會議。現今，全世界約有八億八千四百萬人無法取得「安全的水」，且有26億人無法享有充分的衛生設備。

水污染的形成主要是人為的，包括農業用品的流失物、污水管漏出的穢水、礦地流出帶有金屬的髒水、工廠流出的污水、意外發生的漏油、燃燒化石原料、塑膠廢物等。結果，不但人體受到危害，海中漁類也面對極大的威脅，甚至不少生物瀕臨絕種。地球可用的水不斷受玷污，實在令人憂心！

空氣的污染更是時有所聞的事。2011年12月14日，《亞洲時報》有篇文章描述北京污濁的空氣，由於有毒的煙霧籠罩，導致將近七百班次的飛機取消。此外，「外科手術用的面罩」已變成一項時尚企業，因為大北京市的兩千萬民衆都爭相購買，要用它來保護呼吸。

「溫室氣體」的濃度增加，會使得地球暖化，其中主要的氣體為二氧化碳。地球暖化的結果，就會帶來反常的氣候變化。倘若二氧化碳在大氣層中的濃度超過550ppm，就會出現大問題。根據全球測量二氧化碳的網頁所提供的資料，2009年11月的濃度是386.02ppm，一年後是388.62ppm，而2011年11月的濃度則為390.31ppm。過去這兩年，二氧化碳濃度呈緩慢增加，顯示空氣的品質仍在惡化之中。

饑荒與地震

「多處必有饑荒、地震，這都是災難的起頭……」（馬太福音24:7）

由聯合國食物與農業組織在2011年12月提供的

世界末日是神的計劃，故我們需要用信心期待這一天的來臨。

The eschaton of the world is within God's plan. We have to look forward to its awesome Advent by faith.

資料顯示，2010年全世界有九億二千五百萬人處於飢餓狀態，佔總人口的13.6%。2011年7月以來，索馬利亞、肯亞、和伊索比亞面臨六十年來最嚴重的饑荒，超過一千三百三十萬人受到波及。八月時，單在索馬利亞就已經有近三萬五歲以下的小孩死亡。事實上，二十一世紀以來，饑荒和乾旱出現的頻率有增無減。

地震專家說，最近六世紀以來，地震的增加率大概達到百分之二千一百。美國地質調查所說，1990年全球發生68次大地震，比80年代每年平均數多八次。1990年地震造成52,000人死亡。

從2000年至2011年，五級以上的地震一年比一年多；2000年時只有1505次，2011年至今已有2164次。不過，2007年則是地震最多的一年，五級以上達到2270次；八級以上的地震有4次之多。

2010年至今，全世界五級到九級的地震，共有2014次。七級以上的地震達22次之多。2010年1月12日在海地的大地震，造成大約23萬人死亡，損失慘重。2011年3月11日，日本東北地區九級的強震，結果15,834人喪生。

由於生態環境的逐年惡化，我們可以看出，這個世界不是人類永久的家鄉。宇宙有開始，也會有結束。1978年的物理學諾貝爾獎是頒給潘西亞斯（Arno Penzias）和威爾森（Robert Wilson），因為他們發現了宇宙背景微波輻射，從宇宙的擴張可證實宇宙有起點。但是宇宙也會有終結的時候，幾十年前，德日進（Pierre T. de Chardin, 1881-1955）已經提出了「俄梅戛終點」的理論。現代物理學家提普勒（Frank Tipler）更用數學程式算出了這個理論的正確性。

世界末日是神的計劃

聖經告訴我們，地球不是我們永久的居所。以賽亞書65章17節記載：「看啊，我造新天新地，從前的事不再被記念，也不再追想。」啓示錄更清楚描寫，舊造的世界要怎麼過去，而神所造的新天地又是如何。印災、號災和碗災，都提到由生態環境而來的災難。

「揭開第六印的時候，我又看見地大震動，日頭變黑像毛布，滿月變紅像血。天上的星辰墜落於地，如同無花果樹被大風搖動，落下未熟的果子一樣。天就挪移，好像書卷被捲起來，山嶺海島都被挪移離開本位。」（啓示錄6:12-14）

天地劇變道出了神審判的威嚴和可怕。在聖

靈的感動下，使徒約翰被引導去注視一幕又一幕的恐怖場景，他的內心必然受到極大的震撼。以上經文提到「我又看見地大震動」，這個大地震是不同尋常的。啓示錄中一共有七次描繪末世要發生的大震動，這是古代啓示文學中的重要內容。舊約聖經中，這是神要審判祂仇敵的先兆。地震也是耶和華的日子來臨時不可少的特徵，當時的地震是普世性的，不僅地要被震動，甚至連天都要被震動。

太陽和月亮發生巨變，是聖經中描繪末日的特點。「日頭變黑像毛布」，根據原文，此處的「毛布」是由黑羊毛織成的粗毛布，以此作成的外衣，通常是在服喪時穿的。「日頭變黑」在舊約中向來是審判的記號，而月亮的顏色「變紅」，無疑加深了審判的恐怖。「星從天墜落」使人連想到以賽亞書34章4節：「天上的萬象都要消沒，天被捲起，好像書卷，其上的萬象要殘敗，像葡萄樹的葉子殘敗，又像無花果樹的葉子殘敗一樣。」無花果子掉落，是由於大風的震動，這也回應了前面所提的「大震動」。整個景象總是要人意識到，審判是非常真實而嚴峻的。

「天就挪移，好像書卷被捲起來」。這裡形容宇宙好像一個攤開的巨大書卷，而此時彷彿展開書卷的人鬆了手，書卷就自行捲起來。這當然象徵末世的來臨，顯示神插手在自然界中，結束目前的宇宙。「山嶺海島都被挪移，離開本位」，這亦是啓示性的末後事件。連綿橫互的山嶺被移動，甚至海島也都離開原位，這是何等巨大的震盪。這個景象帶來無與倫比的震撼力，讓人感到整個宇宙即將毀滅（參，彼得後書3:10）。

網路上有許多關於世界末日或地球毀滅的資料，中文的谷歌就有幾百萬個連結，其中有好些現象完全符合啓示錄的記載。例如：地震、地殼震動、地殼移位、伽瑪輻射線、行星撞地球、黑洞、太陽風暴、地球的磁場活動。2008年，牛津出版社出了一本書《全球性的災難危險》（Global Catastrophic Risks），書中詳細描寫了地球可能會有各種災難。

既然舊造的世界因為罪惡帶來了破壞，所以，神需要為祂的子民重新創造天地。羅馬書8章21-22說：「但受造之物仍然指望脫離敗壞的轄制，得享神兒女自由的榮耀。我們知道一切受造之物，一同歎息勞苦，直到如今。」

彼得寫信給第一世紀的教會，他說：「那日天必大有響聲廢去，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燒盡了。這一切既然都要如此銷化，

所有的基督徒必須做醒，一方面積極參與環保的行動，一方面更要加緊把握神給我們的機會，為基督光明的國度作見證。

All Christians should be alert. On the one hand we must participate in the movemen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on the other hand we should grab opportunities to witness for the bright kingdom of Christ.

你們為人……但我們照他的應許，盼望新天新地，有義居在其中。」（彼得後書3:10-13）

由以上這些經文，我們十分清楚，世界末日是神的計劃，故我們需要用信心期待這一天的來臨。

基督再來與世界末日

耶穌是聖經的主角，是全人類的救主。祂第一次來時，對全人類造成的影響可以說是無可比擬的。但第一次來不是祂的故事的全部，只是「上集」而已。當主耶穌最後升天時，天使對門徒們說：「加利利人哪，你們為甚麼站著望天呢？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你們見他怎樣往天上去，他還要怎樣來。」（使徒行傳1:11）



馬太福音24章3至8節是描寫末日很重要的一段聖經，其背景是耶穌門徒們來到聖殿，主耶穌預先看到，這座美麗的聖殿不久後即將被拆毀，於是感慨地說：「將來在這裡，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門徒們很好奇，便問主耶穌兩個問題：(1) 甚麼時候有這些事？(2) 你降臨和世界的末了有甚麼預兆？

有關第二個問題，不同立場的末世論可能提供不同的解經與答案，但無論如何，基督再臨與世界的末了是相關的。既然生態環境已在多方面呈現末日的徵兆，簡單的邏輯告訴我們，這個眼前的地球絕非人類永久的家園。

有一位聖經學者認為，有關主再來的經文，舊約共有1,845處，新約有318處。主的再來是十七卷舊約和新約一卷書信的重要主題，佔了聖經四分之一的篇幅，平均25節提到一次。新約聖經中，十章裡面有七章可以找到有關主再來的記載。魯益師（C. S. Lewis）說：「第二次降臨的教義，可能對某些人帶來難以忍受的惶惑，挫敗……也許你下個月要結婚，或者下星期你就要擢升，你可能站在一次

偉大的科學發現的邊緣，或是把社會和政治的改革構思成熟。可是現在，一眨眼之間，基督可能再來了。」

基督徒對世界末日應有的態度

「所以你們要做醒，因為不知道你們的主是那一天來到。家主若知道幾更天有賊來，就必做醒，不容人挖透房屋，這是你們所知道的。所以你們也要預備，因為你們想不到的時候，人子就來了。」（馬太福音24:42-44）但是請注意，「那日子，那時辰，沒有人知道，連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惟有父知道。」（馬可福音13:32）

第二次世界大戰時，1942年2月，麥克阿瑟將軍率領美軍攻入菲律賓群島，可惜被日軍打敗，但麥帥允諾他一定會回來。果然，1944年10月底，麥帥再次打回菲律賓，贏得勝利。那一句話 “I shall return” 非常出名。同樣地，當主耶穌被接升天時，天使對那時觀看的人說：「加利利人哪，你們為甚麼站著望天呢？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你們見他怎樣往天上去，他還要怎樣來。」（使徒行傳1:11）

很多年以前，密西西比州冬青泉市（Holly Springs）第一浸信會，牧師凱利（Earl Kelly）正在講述耶穌再來的信息，他引用馬太福音24:27：

「閃電從東邊發出，直照到西邊，人子降臨，也要這樣。」突然間，教堂的天花板有一盞燈掉落在地上，就在講台前摔碎。凱利牧師藉這件事，告訴震驚的會眾說，主耶穌再來時，也是突然間，不預期地來臨。對那些沒有預備好的人，確實像令人震驚的事！

嚴重的生態危機無疑為「世界末日」披露了清楚警訊，所有的基督徒必須做醒，一方面積極參與環保的行動，一方面更要加緊把握神給我們的機會，為基督光明的國度作見證，因為那是人類永恒的歸宿。



作者為本刊主編

參考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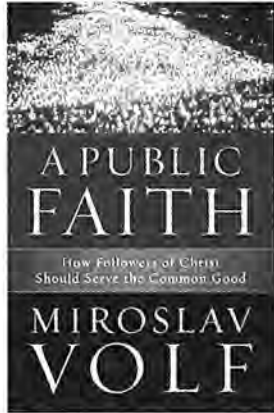
“Doomsday 2012: The End of Days.”DVD

“2012.”DVD

Geoff Stray, *Beyond 2012: Catastrophe or Awakening: A Complete Guide to End-of-Time Predictions.*

Nick Bostrom and Milan M. Cirkovic, ed., *Global Catastrophic Risks.*

陳宗清，《恩福靈筵——啓示錄》



原書：A Public Faith: How Followers of Christ Should Serve the Common Good

公共領域的信仰：基督的門徒如何服務公益

作者：沃弗（Miroslav Volf） 出版：2011年

沃弗是耶魯神學院系統神學的教授，及耶魯信仰與文化中心的主任。他著書15本以上，其中《擁抱神學》（Exclusion and Embrace）一書曾被《今日基督教雜誌》評選為二十世紀百大好書之一。本書被《每週出版》列為2011年百大好書之一。

今天，探討宗教在公共領域中的角色成為一時潮流。因為各種宗教都在不斷增長，而在全球化的時代，熱心於不同宗教的人往往就住在同一個地區。

許多人擔心，某個信仰會強制執行其作法，也就是所謂「宗教集權主義」。極端的伊斯蘭教（militant Islam）就是一個例子。鼓吹聖戰主義的賽義德·庫特卜（Sayyid Qutb, 1906-1966），曾於獄中（1954-64）寫《里程碑》（Milestones）一書，鼓勵教徒從事恐怖攻擊，讓阿拉的統治臨到全世界。

其實大多數伊斯蘭教徒並不贊同庫特卜的看法。但是當討論宗教在公共領域的角色時，這種陰影總是揮之不去；因此有些人倡議，在公共領域要壓制宗教的聲音。可是宗教人士應當有自由，把他們所以為的美善生活帶進公共領域，包括政治等範圍。不讓他們這樣作，便是一種迫害。

基督宗教與猶太教、伊斯蘭教都屬於「先知性」的信仰，目的是要挽救世界。這種信仰主張，信仰的原則應當在生活的各個層面都發揮作用，深入教育界、藝術界、商業、政治、媒體與娛樂界。

基督來到世上，犧牲自己為人贖罪，帶出神的恩典。因此，強制式的作法顯然不合乎基督信仰。基督徒和周圍文化的關係其實是十分複雜的，不是截然對立，也不是徹底轉化，而是針對不同的元素，或接受或拒絕、或學習或改變、或顛覆或善用。當然，信徒最重要的任務，是為那位集美好於一身的基督作見證。

基督並沒有為世人帶來某個政治藍圖；許多政治結構——從君主制到民主制——都可以與基督信仰結合。而「你們願意別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馬太福音7:12）的金科玉律更表明，在多元處境中，基督徒應當採「宗教政治多元主義」，對所有宗教一視同仁，保障其自由。

信仰作用的差錯

神秘性的宗教是要逃離俗世，躲進神的懷抱；先知性的信仰卻是要將宗教經驗轉化成改變世界的力量，修補個人與文化的傷痕，使神所造的世人——有限、脆弱、瑕疵、卻具榮耀——能興盛起來。倘若信仰沒有作到這點，其作用就出了差錯。信仰作用的差錯，主要可分兩類：「信仰的呆滯」（Idleness of Faith）與「信仰的強制」（Coerciveness of Faith）。

信仰的呆滯

因著試探的誘惑、制度的壓力、或對信仰的誤解，信徒會在信心上軟弱，信仰成了如雪地空轉的車輪，不起作用，以至其所屬的宗教團體呈現呆滯現象。

然而基督徒所信的神是賜福的神，是宇宙中一切美好的泉源，祂樂意讓人過幸福、興盛的一生。神又是拯救的神，使人脫離罪惡的轄制，面對失敗而重振信心。祂是引導的神，使信靠祂的人走正路，作人作事都能負起道德責任。祂又是賦與意義的神，使我們的努力產生果效，帶來世界的繁

基督徒首先必須向世人陳明，在當今的處境中，神如何與人的福祉相關；其次要說服眾人，「愛神」與「愛人」是社會得以興盛的關鍵。 First of all Christians should explain to the public the relationship of God and the well-being of mankind. Secondly, we have to persuade them that loving God and our neighbor is the key to the prosperity of a society.

榮。對神有這樣的信心，便能不陷入信仰的呆滯
信仰的強制

《宗教：治國遺漏的一面》（*Religion, the Missing Dimension of Statecraft*）一書，於1994年出版時並不受重視，但自從2001年發生911恐怖攻擊事件後，幾乎成了外交人員的必讀之書。

其實，基督教在歷史上也曾用過強制作法。如今基督徒仍居多數的美國，有時信徒對某些公共議題的倡導，也會擺出強制姿態。任何一種宗教採取強制作風，原因不外為「信仰的狹隘化」、或「擔心信仰不符實際，故只取其某層面，強制於人」。對基督徒而言，還有一個原因，即信徒不願走窄路，而欲以暴力實現目標。

基督教內有些元素倘若被斷章取義，便會成為使用暴力的藉口。要杜絕基督教的暴力，不是淡化基督信仰。愈淡化信仰，使之表面化，只作為生活的慰藉，就愈有可能落入這種錯誤。唯有強化信仰，使信仰的基礎顯為合理穩固，內容濃郁充實，並讓信徒委身實踐，基督信仰才會締塑造出和平的文化氛圍。

《該隱的咒詛：一神論的暴力傳承》（*The Curse of Cain: The Violent Legacy of Monotheism*）一書指出，猶太教、伊斯蘭教、基督教都是一神教，因此皆是排他和暴力的宗教。然而，並沒有人可以從歷史證明，一神論比多神論或無神論的表現更為暴力。更何況基督教的一神論是三一神論，父子靈之間以完全的愛相繫，從其中很難導出暴力的結果。

有些人批評基督教的教義都具強制性。《性別歧視與託神之名》（*Sexism and God-Talk*）一書認為，造物主是用外力將形狀強加在無形的物體上。但在基督信仰中，創造不是外力粗暴的介入，而是「從無到有」（*ex nihilo*），故不是強制性的。後結構主義者嚴厲批評說，神的救贖為暴力，且會引發暴力。但它所主張的「絕對善待」（*absolute hospitality*），在這個罪惡充斥的世界是行不通的。只有人心徹底的改變，世界才會有愛。而基督徒把這種改變與耶穌基督的受死與復活相連。

信仰帶來的福祉

用基督徒的術語說，「希望」乃是「愛」向未來的延伸。神學家莫特曼將「希望」和「樂觀」作出區分；後者是根據對事實的觀察與前瞻，前者卻是定睛於神，期待祂按著祂的信實來成就美事。

究竟什麼是人的福祉？西方自奧古斯丁以來的

傳統原本是「以神為樂」；但十八世紀人文主義興起，以為人的興盛與神無關，不過當代人大致仍維持「當愛鄰舍」的看法，追求烏托邦社會（如馬克斯主義）。可是到二十世紀末，後現代主義充斥，人只追求個人的滿足。

《真正的美國夢》（*The Real American Dream*）一書，指出「美國夢」的改變。清教徒移民新大陸，是想在這片土地上按神的心意來生活；林肯時代之後，美國要扮演「救世主國度」的角色；但到了二十世紀後期，美國夢狹隘到「只顧自我」。然而追逐個人的歡快並無法讓人滿意，活在真正的幸福中。

基督徒對世人福祉最重要的貢獻，是說明何為有福的人生，以及如何能實現。我們相信神是愛，而我們受造也是為著愛；因此我們樂意為鄰舍的好處著想，並且認定：他們的福祉與我們的福祉息息相關。基督徒首先必須向世人陳明，在當今的處境中，神如何與人的福祉相關；其次要說服眾人，「愛神」與「愛人」是社會得以興盛的關鍵。而最重要（也是最難）的，就是我們要有真實的信心，並且以行動展現出來。

參與的信仰

當代的社會有四個特色：(1) 自願性：人們會選擇自己要參與的社團。(2) 不同性：社團要維持本身與眾不同的獨特性，才可能有發展。(3) 多元性：每個社團都必須面對多元化的複雜社會及其不斷的變化。(4) 相對自足性：社會的次結構（如經濟、教育、社區等）多少有自足性，沒有人能全然掌握。

基督徒團體在當今社會中，只是場上諸多競爭的成員之一。雖然它在西方曾經輝煌，但如今已不再獨大。美國「基督教右派」從1970年至今一直想重握政權，但是不斷失敗，就是一個例子。即使如此，基督徒團體仍必須竭力去發揮一切可能的影響。

基督徒對於外在文化，不是要將它全然改變，也不是與之妥協，乃是以「分別而不離開」的態度來參與所有的層面，加以變化或顛覆，目的則為追求眾人的福祉。基督徒必須不斷把「不同」的價值觀與作法注入文化中。例如，在飲食方面，我們應當把重點從「自我享受」改成「分享」；在家居的設計上，不妨讓客廳大而臥房小，看重接待外人；在婚禮上，以儀式表彰基督與教會的關係。對於社會上不公不義的作法，我們則應當努力加以廢棄。

赦免的行動便是分享智慧，而且是最有效的辦法。
The best and most effective way to share wisdom lies in the action of forgiveness.

分享智慧是基督徒的義務，也是愛鄰舍的表現。除了在受逼迫之時不宜多言之外（參：馬太福音7:6），基督徒平時都應該如此行。

基督徒的智慧可以指一種「生活方式」，使個人、團體、受造物都能興盛；也可指處世的金科玉律，如「箴言」之類格言式的教導。聖經還有一種對智慧的瞭解，是指「人」：《箴言》將智慧人格化（如第八章），基督徒認為「智慧婦人」就是指道成肉身的耶穌（約翰福音1:1-14）；保羅稱耶穌「為我們成了神的智慧」（哥林多前書1:30）；因此，跟隨基督的人便有智慧（加拉太書2:20）。

分享智慧有如為朋友奏樂：他得著，我仍擁有。「作見證」是主要的分享方式：不是強加於人，而是指向智慧；不是推銷，而是白白給予；不只是講解，更是以身作則；不是只作助產士（像蘇格拉底的看法：給已擁有智慧的人接生），而是指向基督及祂的智慧。

分享智慧必須在愛鄰舍的氛圍中進行，並要尊重對方的感受。某個宗教的信徒似乎不太可能接受其他信仰的智慧，但其實這件事一直不斷在發生。基督徒與其他宗教的信徒相處時，必然也會從對方有所領受。不過，基督徒面對外在的智慧時，必須注意，所接受的内容必須與聖經所描述的基督相符。

「赦免」是基督徒智慧的核心。赦免是表明兩件事：第一，指出錯誤；第二，不讓錯誤的後果臨到作錯的人——使他不受罰，反得恩。赦免的行動便是分享智慧，而且是最有效的辦法。

倘若雙方都有錯，基督徒的智慧為：一方要先悔改，並且願意赦免對方，同時不必要求對方悔改。赦免的給予要在先，而且不需要去考慮對方是否願意接受，只是希望這份禮物能幫助犯錯者，使他們因接受赦免而願意悔改。

基督徒要分享智慧，首先應當讓「智慧」塑造我們的生活（包括願意悔改與赦免），如此才能讓人看出其可愛、合理和益處，吸引人放下自己，與神連結。

公共領域的參與

今天全球蔓延最快速的生活觀，不是世俗人文主義，而是宗教的世界觀；擴展的方式不是靠外力的強加，而是基層人士的熱情推動。例如全世界基督教信徒中，有兩億人是經由悔改而歸信。

美國除了基督教以外，有五百二十萬猶太裔，三千一百六十萬無宗教人士，二百五十萬伊斯蘭教

徒，二百一十萬佛教徒，一百二十萬印度教徒。歐洲的伊斯蘭教亦增長迅速。在全世界每個國家中，宗教的多元化未來都將是重大事件。

自由民主之下的宗教

「自由民主」（liberal democracy）出現於西方，是保守派和前衛派都同意的政治模式，目的是要讓同一個社會裡不同的觀點能並存。「民主」即人民有同樣表達心聲的權力。「自由」則表示，（1）每個人可按自己的觀點生活；（2）政府對所有生活觀保持中立。

不少人以為，當今的「自由民主」即是指宗教不可進入公共領域。結果，在公共領域裡聲音最大的，變成世俗主義。這對宗教人士顯然不公平。沃特斯妥夫（Nicholas Wolterstorff）建議，採用「共有社會（consocial）」式的自由民主，其特色有二：（1）不追究來源；對宗教理由不加以道德限制；（2）政府立場中立的意思是「公平」，而不是「政教分離」；要倡導「多元團體的政治」。

源於亞伯拉罕的一神信仰應當支持多元政治的作法。理由如下：（1）只有一位神，所有人與神的關係都平等。（2）這位神最大的吩咐是要我們愛鄰舍——你們要人如何待你們，就如何待人。（3）任何個人和團體都不能要求擁有他們不願給予別人的特權。（4）宗教是不能強迫的，就心靈和行動而言皆然。

宗教團體是否願意接受這種政治模式？倘若它本身弱小，就很樂意接受。但若它居多數，便可能拒絕。不過，所有一神信仰若願意遵照其神學與道德信念，就會接受多元政治模式。

發表自己的看法

世俗化的自由民主模式源於十七世紀的歐洲，是為了解決當時的宗教戰爭而提出的。如今，多元的政治模式是否會重啟衝突？如何避免？如何才能讓宗教保持自己的獨特性，而以其智慧參與公共決定和辯論，在民主架構下和平進行？

有人認為，在公共領域提出不同之處，就必會導致政治衝突，所以應對宗教禁聲，只能容許某種程度的世俗主義。但是，世俗主義者不見得不會與人衝突，近日歐洲的世俗主義者與穆斯林的衝突就是例子。歷史也見證，世俗主義不見得比宗教更不暴力，二十世紀大半的暴力都是出於世俗原因。

降低暴力衝突唯一的辦法，是鼓勵各個團體從其內部尋找資源，盡力凝聚成和平的文化。宗教團體在發表言論時，應容許他們具體表達該信仰的特

各宗教的信徒對於彼此的聖典應當以「解經上的善意」相待。

In respect to the sacred scriptures the believers of different religions should treat each other with exegetical kindness.

色——無論與其他信仰的觀點雷同與否。最重要的是，不同信仰的人士應當為彼此有相同點而高興，對於不同的看法，則應當願意繼續折衝。

基督徒必須按兩個基本信念來發言。第一，神愛所有的人，包括罪人；第二，宗教之間雖有界線，但卻有可互相滲透的地方。如此，我們所發表的言論便能既合乎基督信仰，也包含其他立場的看法，因而得到別人的共鳴。當然，有時可能無法得著共鳴，只產生爭論；但好的辯論便是如此形成的。

交換兩種禮物

1779年，勒興（G. E. Lessing）寫了《聰明的拿單》的故事，以十二世紀的耶路撒冷為背景，講述猶太教、基督教、伊斯蘭教的關係，主題是給予禮物。他提及這三種宗教相處的兩個要點。負面而言，可以安心地把信仰真理的辯論擱置一邊，因他認為，我們其實無法分辨何者為真。正面而言，三方應該在「一無偏見地表達不朽的愛」上來一較高下。

勒興根據「不朽的愛」交換禮物的概念雖然重要，但卻是不充分的；還需要加上另一種禮物的交換，就是「努力追求對真理和對彼此的瞭解」。由於許多宗教的真理都藏於其聖典中，各宗教的信徒對於彼此的聖典應當以「解經上的善意」相待，也就是以同理心來揣摩對方解釋其聖典的努力，並去聆聽他們閱讀後的觀點。這種善意不一定會導致完全同意，更不可能解決何方的聖典具權威的問題。但這種解經式的交換禮物，可以幫助信徒更加明白自己和對方的聖典，以致能視彼此為夥伴，而非真理的鬥爭者；能更尊重相互的人性，並樂意互惠。

毫無差異與衝突的公共生活，是不實際的幻夢。而這兩種禮物的交換，則可以使兩造在互相尊重之中協商差異與衝突，促進相互的合作；並使雙方以朋友的態度作正面的辯論，而非成為敵人，互

相攻訐。

在民主架構中，最重要的實際行動之一便是「投票」。先辯論，再投票，然後再辯論，這是文明社會善用民主制度的公民所應當採取的作法。宗教團體也可以這麼作，無須把自己的信仰鎖在心裡、家裡、或教堂裡。

結論

1. 一神論的信仰要人去愛鄰舍，因此應當以多元主義作政治模式。

2. 政治的權威（或任何其他權威）並不必然反對神的權威。一神論者最當看重的，不是拒絕不直接出於神的權威，而是對與神誠命相反的事不予妥協。「順服神不順服人」（使徒行傳5:29）與「服從掌權者」（羅馬書13:1）當並重。

3. 有限與敗壞的人對神的理解總是有限；而神也留下許多空間，讓人去定規生活的細節。因此，所有文化都有真理、良善、美麗的成分，知識也應來自各種不同的資源，包括科學、哲學、和其他宗教。

4. 一個團體的行為態度、理念觀點、原則規條、價值標準等，只要符合神的啓示即可，不需要直接來自神的啓示。

5. 跟隨神的人應當是「在世界而不屬世界」（參，馬可福音16:15，約翰福音17:14-16）。基督信仰是一種以基督為中心的生活方式，活在不同的文化與文明之中。

6. 神的道德律雖有普世價值，但只能透過有效的民主程序才可成為法律，不能違背民意而強加於百姓。

7. 庫特卜主張，伊斯蘭教徒最主要的任務乃是奪回領導權，使其歸入神的引導。但基督徒沒有這種任務，並沒有「基督徒革命」這回事。

8. 信仰必須是自由決定的，像是禮物，而非法律。宗教自由乃是摒棄宗教專制，而以多元為政治模式。

不同的宗教可以共同創造一個氛圍，使人發現情慾的愛是虛空的，並且讓大家願意熱衷來討論攸關人生最重要的問題：「當怎麼行，才能讓生命成為『美好』？」



摘譯者為本刊執行編輯





談天說地

李靈



“談天”一般是指“閒聊”的意思，因為“天”是無邊無際的，所以“談天”也就是漫無邊際地“胡侃”；“說地”則比較多指與實際生活有關的瑣碎小事，或者小道、花邊傳聞等等。作為成語，大致就是指天上地下無所不談，形容漫無邊際地談論或指隨意閒扯。

當然，追根究底查找出處，就會發現其原意不是那麼“俗”。元代鄭德輝《王粲登樓》第二折：“說地談天口若開，伏虎降龍志不改。”馮夢龍《醒世恒言》〈錢秀才錯占鳳凰儔〉：“錢青見那先生學問平常，故意談天說地，講古論今。”這兩處用法都有“言談明志、展露學識”之含義。

隨著中華民族歷史的展開，“天”的含義也不斷地豐富起來，馮友蘭先生最先概括了“天”具有的四個基本特性：主宰之天、自然之天、命運之天、德性之天。學術界也基本上認同這樣的概括。

主宰的天

“談天”絕非易事，原因是中國人的“天”確實寬廣無邊，且又深不可測。孔子說：“巍巍乎！唯天為大”。¹ 王充說：“天無上”、“天去人高遠”。² 據學者研究，泱泱五千年中華文明史，“天、帝、道、天帝與天道等觀念，在中國思想上存在了兩三千年以上了。”³ 而“天”之所以突顯，成為“至高無上”，還得從商為周替談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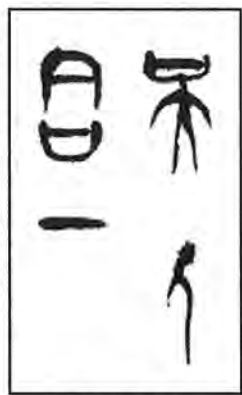
王國維在《觀堂集林》藝林六《釋天》中，對古代的“天”字曾做如下考定：“古人天字本象人形。殷墟卜辭作，所以墳其首者，正特著其所象之處也。殷墟卜辭及齊壺又作，則別以

一畫記其所象之處。”⁴ 看起來似乎是按人的形象造“天”，可又有文獻記載人是天所造：“人生烝民，有物有則。民之秉彝，好是懿德。”⁵ 此一言不僅說明了人的由來，還成為後來儒家人性說的根據。孔子贊說，“為此詩者，其知道乎”。孟子則在《告子》中引以證明人性本善。

其實，西周的“以德論天”之說，已經將道德問題的根源歸之於“天”了。從那時起，不僅“天”與“人”的關係不可分，而且還使“天”完成了向宗教性概念的過渡。自那時起，中國的思想界基本上都是圍繞著“天”展開各自的論述，也因為“天”的緣故，無論是“道家”還是“儒家”，都無可避免地具有了宗教的色彩。

中國基本上以“天”為至高崇敬的對象。“天意”就是“神意”；“天譴”就是“神譴”，如此類推。但是西方人的“神”具有明確的位格，而中國的“天”卻沒有。明確而又具體的“位格”不在“天”，而在“天子”。因此，中國自西周之後，君王便自稱“天子”，以表明其王位的神聖性和合法性。

“天”和“天子”之間的關係，是由“德”來維繫的，即“以德配天”。這說法是從西周開始的，因為周滅商後，面臨著合法性危機，必須證明小邦周推翻大國殷不是犯上作亂，而是承受天命為之。周人便提出：“皇天無親，唯德是輔”的觀念來解除這個危機。周人本來就崇尚“天”，這



甲骨文：天人合一

孔子由一學派創始人轉變為古典知識體系的創制者，由真理世界的言說者進而成為真理世界的構成者。
Confucius was transformed from the founder of a school into the initiator of the classical knowledge system, from someone talking about "truth world" into a builder of "truth world."

個“天”也是有意志、有位格的神，意志沒有停止對人間世事的關注。看到商紂王無德，皇天便收回了賦殷之命，改讓周王做其長子，賦以治理天下之權力。“以德論天”的做法使原來的“天”躍出了周人之神的界限，更具有主宰“天下”的宗教性。

自然的天

中國也是世界上觀察天象最早的民族之一。這就意味著中國早已將“天”看作“自然”現象。

荀子在《天論》中指出“天行有常，不為堯存，不為桀亡”，認為“天”是自然存在，一切天象變化都是自然現象。到漢代時，人們還對“天”的形狀做出假設，有“蓋天說”、“渾天說”和“宣夜說”。甚至還猜測“天”的起源，如“神創說”、“道生說”、“氣化說”、“固有說”等。對“天體”的運行規律也做種種推測：如“天左旋”、“日月右旋”、“地圓轉”、“天中心”等等。所有這一切都是“觀察”的基礎上產生的。

《周易-系辭（上）》載“仰以觀於天文、俯以察於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古代的曆法就是在這樣的“觀察”基礎上逐漸形成。從戰國到漢代，人們已經把“天”看做一個整體，並且揭示出日月在恒星天上運行的軌道，進而精確刻出“日”在恒星天上運行的一天為一度，365度便是一周（圈），也即一年。王番在《渾天說》中指出：“周天三百六十五度五百八十九分度之百四十五”，據推算與現行西曆只差五分鐘。

以太陽運行周年的運動為依據來制定的曆法便稱之為“陽曆”，以月亮的圓缺變化週期為依據制定的曆法便稱之為“陰曆”。在觀察到“日”、“月”和“地”之運行軌跡基礎上，再逐步精確地測出“黃道”和“白道”的運行規律，一年中的兩次交叉點位“冬至”和“夏至”，並以此精確地將一年的時日劃分出二十四節氣，提供了非常重要的“生、長、收、藏”時令規律，大大地促進了中國古代社會的農業發展。中華民族也是世界上最早進入農耕為主的民族。

命運的天

漫長的歷史中，因為對“天”的崇敬同時也有畏懼感，這便是“天命說”的心理基礎。“天”既然主宰著整個天下，當然也包括每一個個體。常言道：命由天定。“謀事在人、成事在天”等都說明了中華民族對“天”的畏懼。相應地也產生了“天

人感應說”、“占星說”等等迷信思想和活動，試圖能夠預知“天命”。

德性的天與儒家

在“天”與“王”之間，又有誰來證明王者之“德”呢？漢武帝接受董仲舒的建議，推行“獨尊儒術”之後，“儒家”實際上就擔起了這個“天職”。

西周以後的皇帝都稱自己為“天子”，將宗教性的“天”一分為二：“天”作為終極真理、德性的源泉，以及作為“言者”的話語權存在；而作為對世間社稷干預權的“位格”則歸“天子”。漢武帝之後，“天”的“功能”就轉化為儒家學說；帝王的政治制度，是依靠對真理世界的秉承而確立的；至於真理世界在人間的展開過程，即天道在人道的落實，則是由儒者這一功能性的集團來承擔。

由儒者構成的文官集團，成為居於帝王和一般大眾之間的聯結者和實踐者。“士”是戰國時期新興的知識貴族，而西漢以後開始以“儒生”的面貌成為一種政治力量；隨著科舉制度的誕生，這股力量源源不斷地得到補充。

儒家宣導的價值觀之一便是“經世致用”，“士”以天下為己任的道德使命，催逼他們以自己的“知識”積極實用在政治中，輔助帝皇“奉天承運”，弘揚“天道”。而他們的才幹和作用恰恰是在政治知識化和知識政治化共存的狀態中得到充分的展示，並且成為“儒生”（士）的最基本的價值觀。直到今天，這樣的價值觀換繼續影響著中國知識分子。

至於“儒學”，則如梁啟超所言：孔子漸漸的變為董仲舒、何休，漸漸的變為馬融、鄭玄，漸漸的變為韓愈、歐陽修，漸漸的變為程頤、朱熹，漸漸的變為陸九淵、王守仁，漸漸的變為顧炎武、戴震。孔子的真假已經不重要，“儒學”是否真傳也不重要，重要的是以“孔子”為核心的一連串“符號”能否將“神秘性”、“政治性”、“入世性”、“道德性”揉合在一起，成為帝皇登天的“梯子”，成為全體人民（主要是讀書人）的終極價值。

在這裡，作為終極依據的天道實際上已與聖人同體。黑格爾把它稱之為“實體精神與個體的直接統一”。在“天下無道，禮樂征伐自諸侯出”的時代，聖王難以產生，天道的承載者就只能由“聖人”來承擔。孔子成為統治者與天相通的梯子，只有通過對孔子的佔有，才能實現對天道的佔有，因

中國人追求宗教是以“地”（現實）為出發點，是圍繞著“人”的需求，來選擇（或設計）一個能滿足自己需要的“神祇”。 To the Chinese, the pursuit of religion begins with the “earth,” i.e., reality, or human needs. They choose (or design) a “god” accordingly.

為孔子是真理世界的言說者和承載者。

一旦被神話化的孔子出現在人們的知識視域中，由孔子所擔負的道德理想和終極依據，便成為古典知識體系的生長點和價值承擔者。與君統、政統、治統相即相離的師統、道統，便成為賦予政治形態以合法性的知識源泉。孔子由一學派創始人轉變為古典知識體系的創制者，由真理世界的言說者進而成為真理世界的構成者。此後的歷史不過是爭奪對孔子解釋權的歷史。

“天”的終極意義必須經過“儒家”的解釋，“天”的權威則唯有通過帝皇來具體實施。

現實的地

中國人在漫長的歷史中只能仰天長歎，卻無力回天，無法“超然”。帝皇的權力和儒學的禁錮，使一代又一代中國人終不能“抓住自己的頭髮離開地球”（魯迅語）。對於中國老百姓來講，“地”雖比“天”小，可是主宰命運的力量不在“天”而在“地”。所謂“天命”，只是人們對於“地”上決定自己命運的不公不義原因不甚明瞭所致。因此，“天”越來越虛，“地”越來越實。

站在地上，我們的心理會感到“踏實”，這就叫“腳踏實地”。而這種“踏實”，就等於《聖經》所說的“平安”。猶太人是因為對“彌撒亞”（救世主）的確認，而心中有“踏實感”，他們將此感受稱之為“平安”。中國恰恰是因為“天”在心中越來越不確定，所以無法從“天”獲得這樣的“踏實”（平安），於是便專注在“地”上。

“地”是什麼呢？對於中國人來講，這“地”就是“現實”世界，是生命存在所需的一切。人一生所追求的，就是在這世界活得更好、更久。人對自身價值的確認，是按照自己在這世界上獲取的財富多寡、權力大小、名譽高低來衡量。

對於“人從何處來？又往何處去？”這樣的終極關懷，中國人的回答是：“人受之父母，歸於兒孫”。所以每個人的生命一分為二：一半孝敬父母、一半為後代準備。至於自己的存在價值，便體現在“光祖耀宗和封妻蔭子”的能力上。如此一代又一代永無休止的垂直繁衍，便叫“永恆”。

超出人“一生”的關懷，則都是“惶然”，是多餘。難怪孔子對學生問及“人死後之事（人往那裏去？）”時，便回答“未知生，焉知死？”所以，中國人一般不會去關心、甚至去追求“生”外之事。歷史上以死抗爭的人，絕大多數是因為“活

不下去了”；為了追求某種（包括宗教）理想而以身相殉的，是極少數。

這並不是說中國人沒有宗教，或缺乏對宗教的追求。只是中國人追求宗教是以“地”（現實）為出發點，是圍繞著“人”的需求，來選擇（或設計）一個能滿足自己需要的“神祇”。

這點與西方人正好相反。基督教的内容是“願神的國降臨，願神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盼望按照“天上”的方式來改造“地上”的生活。中國人則是希望“天上”的神能夠按照“地上”的需要，施恩來滿足人。所以有學者質疑：為什麼中國選擇“觀音”而不選擇“福音”，就是因為“觀音”傾聽“人”的聲音（需要），而“福音”要求“人”聆聽“神”的聲音（需要）。

許多西方人以為，中國人不願意接受基督教是因為受馬克思主義意識形態教育的緣故，其實不然。中國馬克思的教育，只是將傳統文化價值披上了一層比較現代的意識形態外衣而已。

得天再回地

近幾十年的風風雨雨，使得生活在新舊世紀之交的中國人歷經滄桑、飽受苦難，並對“現實”世界一再失望。曾經為之狂熱的馬克思主義、共產主義理想，一夜之間變成泡影。原先賴以生存的“精神依託”突然消失，以致失落、彷徨、迷茫，不僅在折磨著年輕的一代，也瀰漫在廣大群眾之中。再加上擺脫“貧困”的強力願望，轉變為對西方國家的嚮往，如此便加快了人們接受基督教信仰。

1979年，當時的中國總理鄧小平會見美國總統卡特，卡特要求中國允許西方傳教士來華自由宣教，鄧小平斷然拒絕。但現今中國人對基督救恩的渴慕，與兩百年前截然不同。自上世紀八十年代起，中國基督教的傳播和基督徒人數的增加，出現了“井噴”似的發展，直到今天。

特別值得關注的是，中國知識分子對基督教態度的巨大變化。1989年的“六四”事件是轉捩點。首先是海外知識分子大批皈依基督教，接著便是九十年後國內知識分子的研究基督教熱潮，這對於因近代史沉澱所形成對基督教的偏見，起了極大的端正作用。

因為文化傳統的緣故，基督教能否在中華神州也能產生如同在西方社會同樣的作用？這是值得深思的問題。

有一位在海外皈依基督教的中國學人，在見證中說，基督的救恩使他“失去了大地，卻得到了天

唯有到信主後才能明白，十字架上的真理才是真正的“絕對真理”。 Only after we have put our faith in Jesus, we might gradually comprehend that the truth revealed by the cross is the genuine “absolute truth.”



空”。這個比喻的說法，讓人不禁擔憂中國基督徒對“天”和“地”的選擇。基督耶穌要求一切信祂的人，要按照祂的教導生活：“我已將你的道賜給他們。世界又恨他們，因為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我不求你叫他們離開世界，只求你保守他們脫離那惡者。……你怎樣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樣差他們到世上。我為他們的緣故，自己分別為聖，叫他們也因真理成聖。”（約翰福音 17:14—19）這就清楚地表明：基督徒重生得救，不是“有了天就不要地”，而是要繼續生活在地上，將基督的“道”通過自己的生命彰顯出來。所以，得了天空後，“還要重回大地”，為主而活。否則，就成為“看破紅塵”的佛教徒了。

當然，“為主而活”不是為了“共產主義而活”。前者是從個體生命的見證上越來越像基督，後者是個體生命在實現“共產主義”理想的宏圖大志中展示自身的價值。在這個過程中，要麼“個體”成為政治群體的工具，要麼就將政治群體作為實現某“個體”抱負的工具。所以，“為主而活”應該與共產主義而活”有明顯的區別。

但是，由於不少中國人曾經受過這樣的“意識形態”教育，且投身到其政治實踐中，又生活在這樣的社會環境中，久而久之，便多少形成某些“思維定勢”，不由自主地將“耶穌基督”替換了“馬克思”，使“耶穌基督”主要的意義不是作個人的救主，而是作剷除社會不公、伸張社會正義的革命領袖。當這樣的“感覺”得到某種神學思想的支持時，便會很快被“理論化”和“系統化”，於是很容易又回到了往日那種“意識形態”至高點，而現在還塗上一層“神聖化”的金箔，當然也就更加耀眼、更加“真理”。

我們所生活的“現實世界”，最大的軟弱，就是經不起理性的批判。因為“現實”永遠達不到人類的“理想”要求。以人道主義為革命理想發動的法國大革命，並沒有達到革命的目的，所以嚴格地

說：法國大革命還沒有結束。其實又有哪個國家敢說自己已經達到“人道主義”的理想標準了呢？要不然，怎麼還會出現“佔領華爾街”這樣“無奈的訴求”呢？

可是，以西方現今的標準來看中國、乃至整個東方世界，又有哪

一個國家稱得上夠“文明”呢？政治的訴求取決於立場、利益、文化傳統、價值認同等等，只具有相對意義，可是在政治場上的人，往往認為自己的訴求出自於“絕對真理”。

唯有到信主後才能明白，十字架上的真理才是真正的“絕對真理”。而所有這一切，都需要我們有更多的思考。



作者為基督教與中國研究中心總幹事

註：1.《論語·泰伯篇》2.《論語·變動篇》3.李社《中西哲學思想中的天道與上帝》，台灣，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78 P.5 4.轉引自《同上》P.11 5.《詩·大雅·蒸民》

中國現代化視野下的教會與社會 論文集



中國現代化視野下的
教會與社會

2010年10月，“基督教與中國研究中心”與台灣中原大學宗教研究所聯合舉辦學術會議，主題為“現代化視野下的教會與社會”。來自中、港、台、美國和芬蘭的25位專家學者出席，從各自的學術領域，針對這個不容迴避的社會歷史現象，發表

了見解獨到、立場各異的精闢論文。

經過半年多的編輯和審批，《中國現代化視野下的教會與社會論文集》終於在2011年9月由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相信讀者能從這些學者的研究中獲益匪淺。

本書建議奉獻每本 \$20。

日光之下無新事（下）

有神進化論、初期教會、諾斯底主義的回潮

John G. West 唐理明譯

前文從基督教創造教義啓發了無數詩人、作曲家、作家和藝術家說起，卻也飽受輕蔑；初世紀希臘的德謨克利特和伊壁鳩魯，及以後自認是基督徒的諾斯底派，皆否認世界創造之初是好的，甚至主張是另一個神明所造……

否認墮落

正統基督教說，人起初受造的時候是好的，後來由於自發的悖逆而墮落；諾斯底主義卻不接受這教導。按諾斯底主義的看法，物質世界絕不是“好的”；它從開始就是惡的。今日提倡有神進化論的人採取了十分相似的立場。按他們的看法，進化使得人類不可能在原初受造時就是好的，這就推翻了傳統基督教的主張，即人受造是好的，後來在自由選擇之下落入罪中。2001年，聖公會主教斯波（John Shelby Spong）說明，他何以認為達爾文使得傳統基督教的救贖說變成“毫無意義”：

我活在和達爾文相對的另一邊。達爾文不但使得基督徒面對一個事實，就是字面的創造故事再也不能按字義解了，他還破壞了多少世紀以來我們所傳講的主要奧秘故事，就是耶穌的故事。這個奧秘故事說，原先創造的世界是完備

的，人類從其中墮落，陷入罪中，所以需要神親自來拯救，把我們帶回到上帝原先所造我們的情況中。但是達爾文說，從來沒有完美無缺的創造，因為創造根本沒有結束，現在還在開展之中。從前並沒有一種完美的人類生命，後來墮落而陷溺罪中；其實，原初不過是一個單細胞，經過四億五千萬到五億年，慢慢愈變愈複雜，愈來愈有知覺。因此，耶穌到世上來拯救墮落中的我們，就成為“毫無意義”的故事。⁴³

斯波主教對好些基督教傳統持非正統的觀點，這是廣為人知的，但是有些倡導有神進化論的福音派人士，也同樣否定墮落的真實性。在《拯救達爾文》一書中，傑卜生明確否認“罪起源於第一個人的自由行為”，“上帝給人類自由意志，他們卻用它來玷污整個創造”等概念。⁴⁴ 此書有一節的標題是“化解墮落”，傑卜生主要的論點為：因為人類是通過達爾文式進化受造的，故罪是與生俱來的：“自私……驅動著進化過程，無私的生物會死，他們的無私基因隨他們而消亡。只顧自己對食物、權力、和性慾需要的自私生物卻會興盛，且把這些基因傳到後代。經過許多代以後，自私就牢牢地編入我們基因的程式中，成為我們稱之為人的一個重要部分。”⁴⁵ 因此按傑卜生的觀點，人類一出現就是有罪、有缺陷的。

傑卜生對傳統墮落教義的拒絕和否認，被他在書中和公開演講中不斷用“墮落”一詞遮掩了。然而對他來說，“墮落”這個詞不過是指人類和起初一樣，繼續不斷在犯罪。在他看來，實際上並沒有“墮落”這回事；2009年他和我一起拜歐拉大學座談的時候，他公然承認這點。

魏斯特（John West，譯註：本文作者）：為什麼你不斷地用“墮落”這個詞？……你用“墮落”一詞……讓人以為的神學，其實是你所反對的，因為〔在你的觀點中〕根本沒有墮落這回事？在你的書中，



有神進化論的新觀點，救贖就成為缺席的上帝從自己有缺點的受造界中救出祂的受造活物，並建立一個前所未有的關係。 According to the new perspective of Theistic Evolutionism, "redemption" means that the God of absence saved His creatures from a flawed creation and built an unprecedented relationship with them.

你似乎意指我們一開始就是有罪的：自私驅動著進化過程，所以根本沒有墮落可言——我們原初就是這樣發展出來的，所以創造從開始就是有缺陷、有罪的。這是否為你的觀點？

傑卜生：呃，這可算是對我的觀點公正的描述。我是設法讓用詞和神學語言能夠一致。有許多神學家〔我記得讀過巴特（Karl Barth）和布魯納（Emil Brunner）等人的作品〕對原罪有爭議，他們對亞當和夏娃墮落的講法，聽起來像是基要主義，但他們沒有一個接受亞當和夏娃是實際上的歷史人物，或墮落是一個歷史事件。但那是神學語言，具有特殊意義，和英文字本身的原意有所不同。⁴⁶

在公眾場合，柯林斯比傑卜生在這個題目上要謹慎。在2006年出版的《上帝的話語》（*The Language of God*）中，柯林斯小心翼翼地繞過墮落是否為史實，而聚焦於基督徒是否必須按字面相信亞當和夏娃是上帝所特別創造的，在生物方面沒有前身。柯林斯援用魯益師（C. S. Lewis）在《痛苦的問題》（*The Problem of Pain*）一書中的一段話作為他的依據，認為正統基督徒能夠接受最早的人類是經過漫長的動物進化過程而來。⁴⁷ 柯林斯指出，魯益師並不認為可從神學上提出異議，反對人類和低等動物可有共同祖先。可是他顯然沒有注意到，魯益師在晚年越來越懷疑達爾文主義。⁴⁸ 柯林斯在討論亞當和夏娃時，真正問題是，他迴避了達爾文對基督教救贖教義最嚴重的挑戰，而聚焦於兩個次要問題上。

對許多基督徒來說，亞當和夏娃是否實際存在，這兩位人類始祖是否和其他哺乳動物有共同祖先，是重要的問題。但是還有兩個更關鍵的問題：上帝最初創造的人在道德上是好的嗎？最初的人是否因著自由意志的選擇而遠離了上帝？傳統基督教對這兩個問題的回答，都是不含糊的“是”，而魯益師更強有力地道出了這個歷史流傳下來的基督教答案——就在柯林斯所引用的同一個段落裡；而柯林斯刻意不提魯益師對這題目最強的幾句評論。

柯林斯沒有提到，他所重編過的引句是來自魯益師書中題目為“人類的墮落”的一章，在其中，魯益師明確無誤地捍衛了歷史上的墮落，反對主張科學已經駁斥它的講法。魯益師認為，人類在墮落之前道德上是完好的。在人的“愛和思想中，……上帝居於首位”，而且上帝從人得著“順服的愛和歡欣的愛戴；而在這意義上來說〔雖不完全〕，人誠然是上帝的兒子，基督的雛形。”⁴⁹ 魯益師在

結論中說明：“簡言之，本章的主題就是：人，這個族類，敗壞了自己，因此，而就我們的現況而言，‘好’的意思主要必定指是補救或糾正。”⁵⁰

然而，達爾文主義直接破壞了傳統基督教的教導。柯林斯的朋友和同事傑卜生指出，達爾文主義對人類的看法，是人從開始就是自私和有缺陷的。所以，正統的達爾文主義觀點沒有所謂“墮落”。

在《神的語言》中，柯林斯很小心，不肯定也不否定是否真有墮落這回事。但兩年以後，他為傑卜生的《拯救達爾文》寫了一篇光采的前言，而該書包含了傑卜生所主張達爾文式對該事件的否定。後來傑卜生成為柯林斯所創贊同有神進化之生物道基金的領袖之一。從這些事實看來，說柯林斯認同傑卜生的立場，也很合理。至少，他對幫助傑卜生推廣他的觀點並不猶豫。

傑卜生拒絕承認否定墮落有何不正統之處，他堅稱，墮落“對我們需要救贖無關緊要。”⁵¹ 他解釋道：“我不明白為什麼為了要得救贖，我們需要曾經完美然後墮落。我一點都不明白。在我看來，我們不論是怎麼成為罪人的，仍然可以從罪中得救贖。”當然啦，如果我們夠靈活，還可以重新定義基督教的救贖概念，使它予取予求。但是這樣一來，就和歷史上的基督教非常不同了。傳統的基督教認為，救贖是那位完全而聖潔的上帝以愛來恢復人類和祂的關係。按照傑卜生等有神進化論的新觀點，救贖就成為缺席的上帝從自己有缺點的受造界中救出祂的受造活物，並建立一個前所未有的關係。

可能傑卜生相信，重新建構基督教的說法，對傳統的救贖概念無傷大雅。但曾為基督徒的達爾文主義者卻不肯苟同；威斯康辛大學著名的科學歷史學家南波斯（Ron Numbers）就是一例。南波斯親口承認，他放棄了基督教信仰，是因為達爾文的進化論；在一次訪問中，他極其清晰地陳明其神學含義，而這是一些有神進化論者避之尤恐不及的。南波斯說，基督教如此認為：

我們人類曾是完美的，因為我們是按照上帝的形像造的。然後發生了墮落。死亡出現，整個〔聖經的〕故事就是惡化和敗壞。其後我們有了新約的耶穌，祂承諾要救贖。進化論把這一切完全翻盤。按進化論，開始不是以完美為起點……沒有完美的狀況可以產生墮落。這就使整個救贖計劃變得很愚蠢，因為根本沒有墮落這回事。⁵²



發現靈魂之旅（四）

“非自我論”的挑戰 與“自我意會”

周小安

上篇討論了笛卡爾的二元論和他的名言“我思故我在”。笛卡爾二元論雖有其洞見，同時也引起不少難題，如：身心關係問題，自由意志問題，他心問題，針對外部世界的懷疑論所導致的問題，以及對於知覺的分析問題等。¹ 筆者認為，這些問題雖然事關重大，但沒有一個是致命性的。主要有兩個理由：首先，所有這些問題，雖然難度大小不一，卻沒有一個是根本上不可解決的。第二，對於實體二元論來說，這些難題也都不是最核心的。不過，其中有一個例外，就是自我之實存和自我同一性的問題；它確實對笛卡爾的二元論構成了致命性的威脅。

“我”到底指涉著什麼呢？對笛卡爾來說，

它指我的心靈，即那個構成實質之我的心靈實體。這個觀點與我們的常識很吻合，卻仍遭遇到非自我論的挑戰。例如，休謨所提出對自我的懷疑論；他說：關於這個自我、這個X，我沒有任何體驗。

“非自我論”的挑戰

“自我”究竟是什麼？對於這問題，二元論者給出了不假思索的應答：我的同一性存在於同一心靈實體、靈魂或思維的東西的連續性之中。物質物件會湧現也會逝去，體驗亦然，但我的同一性卻由我的心靈實體的同一性來加以保證，因為我與那實體本身就是彼此同一的。

但是，休謨對這番說明提出了摧毀性的批評。他認為，沒有什麼東西對應於自我的經驗，而那種

(接上頁)

當代有神進化論——可能較為準確的稱呼是“有神的達爾文主義”——往往讓大眾以為，這是解決達爾文和基督教之衝突的簡易方法。但是從南波斯的經驗看來，達爾文主義對基督教所提出的問題，並不是那麼容易平息。

新的神學？

現今有神進化論的推動者往往堅持說，達爾文進化論和基督教的衝突，來自狹隘的“基要主義者”和“字面解經者”對聖經的理解而來。“基要主義者”在美國文化中具負面含意，因此這種指摘十分巧妙。但它並不真實。達爾文的進化概念是盲目而無指導的，這不僅和“基要主義者”（不管這意味著什麼）衝突，也不符合魯益師所謂的“單純基督教”（mere Christianity），就是所有主流基督教過去兩千年來所持守的核心神學要道。主流的有神進化論拒絕了進化是有指導的、生物學的設計是可觀察的、墮落是歷史事件；他們所提調和達爾文主義與基督教的辦法，是把歷史的基督教神學最重

要的部分丟到海裡去。

正因為傳統基督教神學和主流進化論的差距如此之大，以至現在有神進化論者必須推動將傳統基督教的信息大整修。故此，柯林斯表示，想召聚最優秀的科學家、神學家、和牧師，來“開展一種新神學”，⁵³ 而傑卜生則稱讚這些試圖調和基督教和達爾文主義的人所提出的“創造性神學”。⁵⁴

但我們已經看到，當代有神進化論的“新”神學，和古代諾斯底主義的神學有驚人的相似之處，而初期教會早已予以否定。在擁抱這種非正統的新神學之前，牧師和神學家們必須絕對肯定這樣做有充分的理由；然而這種死灰復燃的有神進化論，背後的理由會讓人大失所望。



譯者現已退休，退休前曾為UCSF醫院腫瘤科登記員

註：本文的註請參考網上版本

每一個體驗都隸屬於一個主體：或者屬於我，或者屬於某個他人。它不可能毫無歸宿。
Every experience belongs to someone, either to me or to the other person. It cannot exist by itself.

所謂的同—性，純粹是被虛構出來的，其實是一種在概念分類中所產生的幻象。休謨在《人性論》中說：

“由我看來，當我親切地感覺我所謂的我自己時，我不可避免地要碰到這個或那個特別的知覺，如熱或冷、明或暗、愛或恨、快樂或痛苦等知覺。無論何時，我總無法將一個沒有知覺的我自己抓住，同時我也無法觀察到事物，僅能觀察到知覺。”²

很多哲學家追隨休謨，以為除了我們的特殊經驗層次之外，被稱為“自我”的東西是不存在的。這就是所謂“非自我論”，也被稱作“無歸屬”觀點，它否認任何體驗是有關某個主體而言的體驗。它宣稱：所存在的只是對於意向性行為——如看電影——這一活動的覺知。體驗是無自我的，是匿名的心理事件，只是發生著。自我覺知應當被理解為“意識對其自身之熟識”，而不是“一個體驗著自我的覺知”。

胡塞爾的轉變

在《邏輯研究》第一版中，胡塞爾持“非自我論”的立場。但在該書第二版中，他卻放棄這一立場，轉而承認體驗自我的實在。是什麼促成他的這一轉變？馬爾巴赫（Marbach）指出，主要理由在於：胡塞爾最初的理論，在探討“交互主體性”問題時面臨了困境。³ “交互主體性”的研究若要成為可能，必須有一個條件：某人所使用的主體性概念，必須能和另一個意識之間劃定界限，因而允許一種複數的意識。如果胡塞爾堅持“非自我論”的學說，將意識的同—性視為不過是連續體驗的整體，他就會面對如下的困境：

設若有一車禍發生，被我撞壞之車的司機正指責我。司機很生氣——這並不是我通過假設建立起來的，而是我所體驗到的。不過我的體驗並非絕對可靠（或許司機實際上感到高興，因為他終於可以有一輛新車了；但他表面上並沒有透露自己的真實感受），也不意味司機的“憤怒”所傳達給我的方式，與所給予司機自己的方式是相同的。這一“憤怒”是從第二人稱的視角傳達給我，也就是當我面對司機的憤怒時，我在瞭解自己的同時，還意識到另外一個人。我意識到兩個不同的主體。在我自己的（抱歉）體驗和另一個人的（憤怒）體驗之間，是什麼使我對兩者作出了區分？我自己的體驗，明確的是以第一人稱的視角給予我的，而司機的憤怒

則顯然並非如此。事實上，我無法領略到他人之第一人稱所給予他的體驗。

胡塞爾後來體察到：倘若我對於他人的意識，與對自我的意識可以一樣通達，那麼他人將不再作為他人，而成了我自身的一部分；這樣，我們就將面對“唯我論”的威脅。⁴ 當胡塞爾意識到這一點時，便放棄了“非自我論”的學說。

休梅克以後提出，每一個心靈都對其自身內容有特定的通達，這乃屬心靈的本質。這一特定通達，對於心靈的同—性而言是本質的。因此可以說，“人們對於自身心理狀態的特定通達，是人們所能具有的僅對自身狀態的通達”⁵，這是一不變的事實。馬爾巴赫也說：

“對現象學體驗的分析運用了一個關鍵的區分：我具有有意識的體驗，它被我稱作‘我自己的’體驗，而且我也具有對於並非‘我自己的’而是‘外來的’意識體驗的意識體驗。為了獲得明晰性，人們不再能夠說‘無人的’體驗了。”⁶

每一個體驗都隸屬於一個主體：或者屬於我，或者屬於某個他人。它不可能毫無歸宿。不過，還剩下一個嚴肅的問題沒有解決：休謨的主張中究竟遺漏掉了什麼？本篇餘下部分就是針對這個問題的回答。

自我體驗的非物件性

休謨的上述挑戰既是正確的，又是錯誤的。的確，我們不能通過“視覺模型”來覺知自我；即使是“一種內部觀察”也不行。因為無論是外部觀察，還是“內部觀察”，都預設了視覺模型，即有“看”和“看見物”之分。但對於自我覺知而言，我們沒法做這種分離。在這一點上，休謨無疑是正確的。

但是，我們並不能由此就得出“自我不存在”的結論，除非我們預設“視覺模型”是唯一合法的體驗方式；而這種預設顯然過於武斷和狹隘。埃文斯（Evans）便指出：“從‘自身（即自我，筆者註，下同）並不是（所）體驗的物件’這一事實中，我們並不能推斷出它（我）是非體驗的。”⁷

丹·紮哈威也指出：“並不需要將自身（我）構想為某種‘與體驗相分離’或‘超越體驗’的東西，也無須將自身（我）和體驗間的關聯想像為一種‘外在的所屬’關聯。……因此，自身（我）並不是某種立於體驗流對面的東西，相反，它沉浸

自我不能這樣被“觀察”到、或“內省”到，並不能否認自我的實存，頂多只說明：“觀察”或“內省”的模式對自我失效了。The fact that “self” cannot be found by observation nor introspection does not deny its existence. At most we may conclude that the mode of observation or introspection is invalid.

於意識生活之中，是其結構的一個不可分割的部分。”⁸“因此，……我們也無須在其他體驗之外，具有一種與之不同的對自身（我）的專門體驗。”⁹

其實，當休謨聲稱“關於這個自我，我沒有任何體驗”時，他並不是否認他有自我意識，而是說，他沒有“直觀”或“內省”到（作為物件的）自我。然而，自我不能這樣被“觀察”到、或“內省”到，並不能否認自我的實存，頂多只說明：“觀察”或“內省”的模式對自我失效了。由此可見，休謨是在一個不恰當的地方尋找自我，或者說，他用了一種不恰當的方式尋找自我，因此找不到。

奧古斯丁的“自知”

對於“自我體驗為非物件性”的揭示，最早可以追溯到聖奧古斯丁；在現代則是由沃提拉（Karol Wojtyła）所發現的。沃提拉以奧古斯丁為基礎，對“意向與意會之分”、和“意會之知”作了充分的說明。他認為，人與動物的根本區別，就在



於人有“意會之知”。何舍爾（Holscher）在《心靈的實在》中介紹沃提拉的研究，並據此對奧古斯丁的*se nosse*（

英譯：self-awareness；中譯可為：“自知”，“自我覺知”、“自我意會”、或“反觀自照”）作了深入的闡釋。¹⁰

沃提拉區分了“意識的行為”與“行為的意識”；前者指“人的行為是有意識的”，後者則指“人對‘自己的行為’及他自己‘作為行為主體’的意識”，即“意會”。自我意會可說是人類有別於動物的本質特徵。人總是對自己的行為有一種自覺的意識，意識到自己在有所作為，且此有所作為者是他自己；而動物則缺乏這種意識。他說：

“‘是一個個體’和‘體悟到自己是一個個體’，是兩碼完全不同的事。僅在後者那裡，我們才可遇到人類的‘我’才具有的實在。很清楚，在構成人的個人主體性的這第二個層面上，‘意識’扮演著一個關鍵性的組成角色。……正是因為‘意識’，個體才變成了一

並顯明了一它是人類的‘我’。”¹¹

周偉馳指出：“奧古斯丁的*se nosse*（自知）是自我意會，而非意向性的*se cogitare*（自思）。正是由於*se nosse*，我們才有關於我‘是’的絕對確定性。奧古斯丁的‘我思故我是’與‘我疑故我是’、‘我錯故我是’，均與*se nosse*相關。要理解他的‘我疑故我是’，必須聯繫到自我意會。”¹²

奧古斯丁說：

“……然而誰曾懷疑過他自己是一記憶、理解、意欲、思考、知道和判斷一呢？須得明白，即使他懷疑（自己的是），他也是；如果他懷疑，則他記得他為何懷疑；若他懷疑，他便理解他懷疑；若他懷疑，他希望確定；若他懷疑，他便是在思想；若他懷疑，他知道他還不知道；若他懷疑，便是在判斷他不應輕率地同意。因此不管誰懷疑別的一切，也不應懷疑以上這些東西。若非如此，則他不能懷疑任何東西。”¹³

根據周偉馳的解釋，奧古斯丁的想法是，“先讓懷疑論者進行一個意識行為（懷疑自己是），然後通過提示，讓他意會到正是他自己在懷疑，不管懷疑這一意向行為的對象為何（如認為自己不是），‘懷疑’這一意向行為在‘是’著，卻是無可懷疑的。懷疑即理解、即思想、即判斷等等的意向行為，對於意會來說，都是絕對的被給予物。自我反映使懷疑者意會到‘懷疑’行為本身，自我反察又使他意會到懷疑行為的執行者正是他自己。……可以說，人正是在意識行為的進行裏（如‘懷疑’這一行為）對其實在的現實化有所體悟，對其真實的‘是’有所體悟。這一體悟並不是思想得到的，而是在*se nosse*這一獨特的‘自知’方式裡被不可懷疑地給予的。……只有當*se cogitare*植根於*se nosse*之上時，它才‘分有’*se nosse*中含有的確定性（即奧古斯丁所謂‘我知道我在知’），才能得出‘我知則我是’這一確定無疑的結論。”¹⁴

周偉馳還指出：“奧古斯丁的‘自知’對後世哲學產生了深遠的影響。幾乎整個近現代西方哲學都在笛卡爾的‘我思故我在’所圈定的範圍內推土動工，建立高樓大廈。……有些人如費希特、胡塞爾和薩特等都注意到了*se nosse*，不過表述方法不一樣而已。……從這裏可看出，奧古斯丁不僅堪稱中世紀的導師，也堪稱近現代的精神教父。用一句玩笑話說，近現代哲學是呆在笛卡爾的陰影裏，笛卡爾則是呆在奧古斯丁的陰影裡。”¹⁵

笛卡爾提出“我思故我在”時，那種自我反思的無可懷疑性，必須植根於自我意會上。
When Descartes said “I think therefore I am,” the assurance of that kind of self-reflection must be rooted in self-consciousness.

意向性行為與自我意會

二十世紀最著名的現象學家幾乎都對 *se nosse* 作了深入透徹的考察。周偉馳認為：

“根據這些‘意會論’者或‘反觀自照’論者的觀點，……可以這樣說：在人的一切的認識活動中，都有一個二重結構：一個是人作為認識主體……，這……是一種意向性的行為，是向著主體之外的某個對象……；另一個是人的自我意會，人意會到自己的認識活動……，並且意會到這個活動者就是他自己，故此這種意會是內向的，並且……意識到自己就是那認識者，就是認識活動的一個組成部分。

傳統認識論只意識到認識活動的第一個層面，即主-客認識圖式，……認為，我作為主體，把自己當作客體來加以認識即可；殊不知這會導致‘我想我想……’的無窮倒退的惡果……。正是基於對這一點的認識，費希特等人（包括笛卡爾本人）才意識到必定有一個自我直觀作為‘底基’……。

認識活動的第二個層面，……是‘終生伴隨’著人的，只要人有了認識活動；依笛卡爾，是‘時間上在先’於‘反思’知識的；依費希特，是‘邏輯在先’於意向行為的，因為只有自我意會才能保證不同的意向行為的主體是同一個‘我’，否則，人的意識或認識就失去了統一性，就是不可能的。”¹⁶

因此，笛卡爾提出“我思故我在”時，那種自我反思的無可懷疑性，必須植根於自我意會上，否則就會成為沒有“根”的主-客自我認識玄談。周偉馳指出：“誠如奧古斯丁所言，當‘思想’開始自覺地去認識自我意會時，自我意會就成了自我反思，自我反思雖然在費希特看來已經是‘概念化’了，但由於它是來自於自我意會的，故而仍具有‘不可懷疑’性，是真實的自我認識，即認識到自己是一在思維的主體，而不是腦脈衝、原子、神經，或某一人格形象等等（這是心理學、社會學、解釋學等等的人為建構）。總之，只要承認有 *se nosse*，就會很自然地承認有一個主體，叫它‘心靈’也好，‘靈魂’也好，別的什麼也好，總之它是。”¹⁷



作者為物理學博士，現在溫哥華牧會

註：1. 參見：約翰·塞爾著，徐英瑾譯，《心靈導論》，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年，第一章。2. 大衛·

休讓著，賈廣來譯，《人性論》（上），陝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9年，頁214。3. Marbach, E. (1974). *Das Problem des Ich in der Phänomenologie Husserls*. Den Haag: Martinus Nijhoff. 77, 90. 轉引自：丹·紮哈威著，蔡文菁譯，《主體性和自身性——對第一人稱視角的探究》，上海譯文出版社，2008年，頁55。4. 轉引自：丹·紮哈威著，蔡文菁譯，《主體性和自身性——對第一人稱視角的探究》，上海譯文出版社，2008年，頁55。5. Shoemaker, S. (1996). *The First-Person Perspective and Other Essay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p.194. 轉引自：丹·紮哈威著，蔡文菁譯，《主體性和自身性——對第一人稱視角的探究》，上海譯文出版社，2008年，頁55-56。6. 同3，100。7. Evans, C.O. (1970). *The Subject of Consciousness*. London: George Allen and Unwin. p.145. 轉引自：丹·紮哈威著，蔡文菁譯，《主體性和自身性——對第一人稱視角的探究》，上海譯文出版社，2008年，頁160。8. 丹·紮哈威著，蔡文菁譯，《主體性和自身性——對第一人稱視角的探究》，上海譯文出版社，2008年，頁159。9. 同8，頁160。10. Holscher, Ludger, *The Reality of the Mind*, Routledge and began paul, Lond and N.Y., 1986. 11. 同10, p.163. 轉引自：周偉馳著，《記憶與光照——奧古斯丁神哲學研究》，（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1年），頁147。12. 周偉馳著，《記憶與光照——奧古斯丁神哲學研究》，（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1年），頁149。13. 奧古斯丁著，《論三位一體》10：10：14. 轉引自：12，頁149-150。14. 同12，頁150-151。15. 同12，頁156。16. 同12，頁169-170。17. 同12，頁170-171。

新製CD 歡迎索取

國父孫中山的信仰

2011年10月23日，恩福基金會協助榮光聯誼會在洛杉磯舉辦的「國父孫中山的信仰」座談會，陳宗清牧師與李靈牧師分別講了精采的內容，已經製成CD。歡迎對這個專題有興趣的弟兄姊妹來索取。

兩位講員所預備的多張投影片，可在本會網站上觀賞：www.bf21.org。

CD建議奉獻，每片\$3.00，十片15.00。支票抬頭請開BCMF。



耶穌的名：信心中的實在力量

謝文郁

“**信**任”是放棄判斷權，把它交給所信任的對象。比如，甲信任乙；對於乙的判斷和決定，甲全盤接受。在這種情況下，乙的判斷和決定所隱含的力量，在甲對乙的信任中便轉化為甲的力量。

約翰福音從“見證”一詞開始，強調“信任”在人的生存中之起點性意義。而信任的對象只能是耶穌。不過，在談論耶穌之前，約翰福音提到“祂的名”，即：耶穌的名，並且指出，耶穌的名是有能力的：

“但是，那些信靠祂的名的人，無論是誰，只要接待祂，祂就給他們權力去作神的兒女。”

（約翰福音1：12）

這裡有兩個問題需要澄清：為什麼要強調“名”？為什麼這個“名”是有能力的？

名的含義

我們知道，一個人的名代表他的性格和思想觀念。不妨說，“名”就是一個人的位格，決定了他之所以為他。比如，當我們說我們認識張三，就表明我們知道他的長像，他為人處事的方式，他有如此這般的性格等等。在日常語言中，我們使用名字來指稱一類事物，比如，用“樹”來指稱長在原地的木本生物，用“狗”來指四條腿、對人忠誠的動物等等。其實，每一個生物體都有可觀察的獨特性格，因此，我們會對某棵樹進行命名，給自己的寵物命名。至於我們周圍的人，我們更需要一一命名。名字和它們所聯繫的個體是一體的。因此，知道一個人的名，也就知道了他的位格。

舊約出埃及記3：13-15記載，摩西第一次與神相遇，就像遇到生人一般，問祂的名字為何。這位“耶和華”從此和摩西在一起，而摩西也開始不斷地認識耶和華的心思意念、性情、做事方式等等。在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過紅海、經曠野的四十年中，摩西知道了耶和華的名。因此，摩西每次奉耶和華的名禱告時，都充滿力量。

妄稱神的名

其他人雖然常常聽到摩西奉耶和華的名禱告，也學著奉祂的名禱告，但是他們對於耶和華的認識



並不是直接的。而如果耶和華沒有和他們同在，他們就不可能直接地認識祂。一般來說，他們關於耶和華的知識都是通過摩西而獲得。可以說，他們對耶和華的認識是間接的。在這種情況下，“奉耶和華的名”這件事就是一件危險的事。

人們可能會在不知道耶和華的心思意念的前提下談論耶和華，並奉祂的名祈求。這樣的祈求當然不是耶和華所喜悅的。奉耶和華的名祈求，就必須按照祂的心思意念做事。否則就是妄求。

摩西在世時就已經發現，以色列人學他奉耶和華的名禱告，卻不求耶和華的心思意念。比如，以色列人鑄造了金牛犢，圍著它跳舞讚美，並向它祈求。這就是妄求！於是，耶和華便在“十誡”列入了這一條（第三條）：“不可妄稱耶和華你神的名，因為妄稱耶和華名的，耶和華必不以他為無罪。”（出埃及記20：7）“妄稱耶和華的名”，就是向耶和華祈求，卻不顧及祂的心思意念。

但是，什麼是耶和華的心思意念呢？這便是“正名”的問題。在以色列人的歷史中，“妄稱”和“正名”問題一直伴隨著他們。在耶穌時代的猶太人，為了避免妄稱耶和華的名，甚至不敢直接稱呼耶和華，而以“主”來代替。

奉耶穌的名

但是，耶穌要門徒奉祂的名祈求。因此，基督徒奉耶穌的名禱告，並不存在妄求問題。這個轉變值得我們十分重視。約翰福音1：12宣告：“那些信靠祂的名的人，無論是誰，只要接待祂，祂就給他們權力去作神的兒女。”接著，作者在1：14中指出，這個“名”指的就是耶穌的名。

耶穌是擁有身體、思想、意志、感情，並且和人曾一起生活過的個體。因為耶穌是如此具體，如

若要真正“奉耶穌的名”，基本的要求是對耶穌這個人的位格要有知識，否則也會出現誤用耶穌之名的情形。
To speak “in the name of Jesus,” the basic requirement is to know the personality of Jesus. Otherwise it may be a misuse of that name.

此活生生，因而在指稱上是確定的。只要認識耶穌，就不會弄錯名字。

當然，要“奉耶穌的名”，就必須先瞭解耶穌；要瞭解耶穌，就必須知道耶穌說過的話和做過的事。約翰福音的寫作意圖之一，就是要通過耶穌的言論和行事來展示耶穌的名。這樣的名指著一個具有獨特位格的個體，只要我們知道了耶穌的言行，就不會妄稱它。

換言之，自從耶穌到世上來了之後，對神的“正名”和“妄稱”問題，就轉變為如何認識耶穌基督的問題。

“耶穌的名”是有力量的：

“你們奉我的名祈求什麼，我就做什麼；為的是在這兒子裡面的天父得以彰顯。你們奉我的名向我祈求什麼，我就做什麼。”（14：13-14）

前面提到，名字指一個人的位格。我們在使用一個名字時，如果對它的指稱缺乏確定的認識，就可能誤用這個名字，出現張冠李戴的錯誤。“奉耶穌的名”首先必須做到的，是知道耶穌的“名”。而如何才算知道耶穌的名呢？顯然就是要知道這個名所指稱的耶穌其人的位格。如果不知道耶穌是什麼樣的人，儘管人們口中說奉“耶穌的名”，但是，這“名”的內容可能和耶穌完全沒有關係。換言之，若要真正“奉耶穌的名”，基本的要求是對耶穌這個人的位格要有知識，否則也會出現誤用耶穌之名的情形。

認識耶穌為獨子

我們如何才能對耶穌這個人的位格擁有知識？耶穌所說的話和所做過的事，都是我們認識耶穌的原始材料。

有意思的是，約翰福音14：26記載，耶穌曾對門徒說，等到聖靈進入他們心中之後，他們就會回想起祂對他們說過的話和做過的事。其實這並不難理解。

當我們說我們認識某某人時，意思是我們和這個人有過交往，他或她的言行在我們心中留下了印象，因而我們能夠準確地使用他或她的名字。耶穌和門徒一起生活三年，在他們心中留下的印象，是門徒獲取關於耶穌位格知識的基礎。門徒因為和耶穌一起生活過，擁有充分的關於耶穌位格的知識，所以，“奉耶穌的名”這件事就很容易做到了。

至於沒有和耶穌生活過的人，即如後世的門

徒，如何能夠正確地“奉耶穌的名”呢？答案為：他們必須擁有關於耶穌位格的知識。從歷史的角度看，這些知識通過耶穌門徒的敘述，形成了文字（即聖經新約）。因此，後世門徒只能通過聖經來認識耶穌的位格。這就是說，後人成為門徒的起點，是通過聖經來認識耶穌的位格。只有這樣，才能正確地“奉耶穌的名”。

耶穌要求門徒“奉祂的名”，乃是要強調門徒對耶穌的完全信任。耶穌一直在宣告祂的獨子身份；這就是祂的名，也是祂的位格。當然，耶穌的門徒所傳下來關於耶穌的故事，都可以作為歷史知識，而為人們所瞭解，就像我們讀古書，而擁有關於秦始皇或唐太宗等歷史人物的知識一樣。但是，對於認識耶穌的名而言，擁有歷史知識是不夠的，因為耶穌的名只有在祂的獨子身份中才得到了充分的體現。

耶穌一再強調，沒有人見過天父，因而人不可能通過認識天父來判斷祂的獨子身份。正是祂的獨子身份展示了祂是通往天父的唯一道路。由於除了通過耶穌，人沒有其他途徑可以認識天父，因此，所有關於天父的事，都只能是：耶穌說什麼，我們就接受什麼。這裡，相信耶穌是基本前提。

這一點並不難理解。比如，對於某件事情，我們原本一無所知，但有人宣稱他知道；那麼，只要我們對這個人有基本的信任，就可以通過他所說的來認識這件事。而對於神，除非相信耶穌的獨子宣告，並以祂為去天父那裡的道路，我們別無途徑。由此可見，耶穌的獨子身份就是祂的名的核心所在。

只有認識到耶穌的獨子身份，我們才能真正認識耶穌的名。而耶穌的獨子身份只能在相信中才能被認識。因此，“奉耶穌的名”就必然要求人相信耶穌。

“奉耶穌的名”乃是門徒的生存出發點。其中包含兩個主要內容：一方面，門徒必須對耶穌這個歷史人物擁有知識，即：知道這個人。缺乏關於耶穌的歷史知識，就可能妄稱耶穌的名，從而無法奉耶穌的名。另一方面，門徒必須相信耶穌的獨子身份，並在相信中認識耶穌的名，即認識這身份的含義。只有這樣，門徒才能夠真正“奉耶穌的名”，按照耶穌的旨意為人處事。



作者為北美中華福音神學院教授，也在中國重點大學任教

註：文中聖經譯文為作者自譯

處世有“道”

比較箴言與論語

施 璋

怎樣才能過美好的生活？這是人們普遍關心的問題，對生活中的每個具體的想法與行動，我們都會思考：這是智慧還是愚蠢？

舊約聖經中的箴言，就是要指導人作個“智慧人”，過有智慧的生活。而中國人同樣也講求生活中的智慧，《論語》中的“君子”就是正確、合宜地生活在世上的人。

所謂處世之“道”，強調的是正確的關係。關係可分為：人與神的關係、人與人的關係、人與物的關係。人與物的關係是人與人關係的延伸，而人與神的關係是這兩個關係的基礎。

一、人與神的關係

《論語》與箴言都教導了許多具體的生活智慧，包括衣食住行、待人接物等；以及如何對待、處理人與人之間在社會和家庭中的各種關係。兩者都強調關係，但卻有所不同。

箴言：教導與神建立合宜的關係

“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愚妄人藐視智慧和訓誨。”（箴言1:7）箴言一開始就特別指明：真正的智慧來源於神，人對這智慧的學習與領受，也根基於對神的敬畏；不敬畏神就藐視智慧、不受訓誨，這就是愚妄人。

箴言主要展示了以色列人教育的內容。所強調的教導，是人怎樣與神建立合宜的關係，怎樣活在祂所創造的世界裡。所教導處事之道的智慧，是“認識神”在人與人關係中的輻射。

現代人一般講的知識是命題類的，箴言中所教導的知識（智慧）基本上卻是屬於關係方面的。認識真理比知道它的命題更為重要，因此，認識神（與神建立合宜的關係），並將自己的生命委身於這認識中，就是智慧。這種認識影響到我們的處世之道，是一種生活的智慧。

論語：看重人的層層關係架構

中國人常說“半部論語治天下”，而這“治”是要落實到做人，故“修身”是“齊家治國平天下”的根本。做人就是要做個君子。謝文郁教授曾說：“《論語》收集了上百條孔子關於君子的言論。歸結起來，孔子認為，君子是一種完善的人格；一個社會能否出現一批君子，是這個社會是否走向仁治的關鍵一環。”

而君子的塑造，來自於道德教育。社會正常秩序的關鍵，靠的是“正名”（“君君、臣臣、父父、子子”〔〈顏淵〉〕），而“正名”靠的是先“正人”（以道德教化使人知恥而走上正道）。¹“正名”也是談到“關係”的重要性。孔

箴言與《論語》都強調保守自己的心之重要，但所保守的內容卻不盡相同。箴言的“心”一詞也是“心靈”，是神與人相交之處，需要保守的是與神的相交、對神的認識。The Book of Proverbs and the Analects both stress the importance of guarding one's heart, yet the contents were different. In Proverbs “heart” stands for “spirit,” a place to meet God. Our relationship with God and our knowledge of the divine are to be guarded.

子說：“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事不成，則禮樂不興；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子路〉）關係正確了，這種知識就能在一系列的社會活動中產生影響。

《論語》裡談到很多君子作為理想人格的特徵。若從仁、禮兩方面總結：仁：愛人、孝悌、忠恕、信、勇、直；禮：學禮而立、仁禮相關。從這個定義中可以看到，其範疇是在人與人的社會關係中。

《論語》的教育內容強調的是道德。道德只適用於人與人的關係，而非與神的關係。《論語》所考慮的關係是人與人的關係，是一種社會性為主的關係。“君臣父子”的構架是一層層的人際關係，只到君王為止，而沒有讓神進入這一“正名”的關係體系中。

反思

“正名”就是辨正名稱、名分，使名實相符。箴言中首先要擺正的，是個人與造物主上帝的關係，由此再建立正確的人與人的關係。由此，我主張基督信仰也是要“正名”：“以神為神，以人為神”。以神人關係為人際關係、價值觀的基石；而不是以社會層次為人際關係、價值觀的基石。

二、人與自我的關係

在人與人的關係中，首先需要處理的是人與自己的關係：如何看待自己？生命的價值是什麼？如何生活才能實現這個價值？

箴言：靠神而不靠己

從箴言中看，人的生命和智慧都來自於耶和華，認識神並行在神所指示的善道中，就得神的保守，得以存留。人在世上有智慧地生活，合宜地處世，關鍵在於認識神，認識神就能明白善道並行在其中。不僅“仁義、公平、正直”的善道是由神所定，行在善道中也是靠跟隨神的帶領，並受神的保護。“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祂，祂必指引你的路。”（3:5-6）

論語：自我的完善

孔子將自己的人生概括為六個階段：“吾十有五而志於學，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順，七十而從心所欲，不逾矩。”（〈為政〉）這成了對君子人生軌跡的描述。從這

樣的君子人生境界看，重點在於道德修養的提高，自我的完善。“不惑”、“知天命”、“耳順”、“從心所欲，不逾矩”這些漸高的境界都建立於“而立”的自足。朱熹對“而立”的解釋是“有以自立，則守之固而無所事志矣。”

要有處世的智慧，首先要做個君子，而學做人的第一條是“立志”。子曰：“志於道，據於德，依於仁，游於藝。”（〈述而〉）參看朱熹在《論語集注》中的解釋，志於道、據於德，都在於保守人的心。²

“保守心”內容的差異

箴言中也說，“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4:23）箴言與《論語》都強調保守自己的心之重要，但所保守的內容卻不盡相同。箴言的“心”一詞也是“心靈”，是神與人相交之處，需要保守的是與神的相交、對神的認識。³而《論語》要保守的，是心中做好人的道理：“道，則人倫日用之間所當行者是也。”⁴而這當行之道出自人自己的評定，受良心和文化（社會道德觀）的影響。

由此可見，一個“智慧人”心中的“道”是向神敞開的，因著“信”而跟隨神、接受神的引領、修正，目標是一生行在神的旨意中。一個“君子”心中的“道”是固守不變的，“修己”不僅是為了“敬”，更高遠的目的是為了“安人”、“安百姓”的社會價值。⁵

人生價值的看法不同

箴言中，人生命的意義是造物主賜予，生命的價值是活出神的心意；神的賜予包括精神與物質，智慧人所求的就是行在神的道中。而《論語》中，生命意義是“義”賦予，生命的價值是“載義”，故而精神與物質是分開的，“君子喻於義”（〈裡仁〉），講求“青史留名”的不朽觀。⁶

人生的價值觀決定了人如何對待自己的“命運”（生老病死）。雖然《論語》中，子曰：“知者樂水，仁者樂山。知者動，仁者靜。知者樂，仁者壽。”並大贊簡居、簡行，簡單快樂的生活（〈雍也〉），但因其“留名”的不朽觀，不願碌碌無為、默默無聞，在乎“好名聲”，故而，從孔子本人到歷代中國知識分子都難以快樂無憂，這也是隱士們譏諷儒生的一點。

而箴言中論到人的生老病死，“他右手有長壽，左手有富貴。他的道是安樂；他的路全是平安。他與持守他的作生命樹；持定他的，俱各有

在唯一敬畏造物主的原則之下，人並不分等級，也不存在敬畏的關係。
The only One to be feared is the Creator God. Accordingly we should not classify people or fear those who are superior.

福。”(3:16-18)這裡的“他”是指“智慧”，⁷也是指賜智慧的神，是指人與神聯合的關係(認識神)。高舉智慧、懷抱智慧、走正直的路，就能延年益壽，⁸而不在於是過簡陋的生活還是過豐裕的日子。

三、人與他人的關係

人能夠合宜地看待自己，才能夠合宜地看待他人。人要處理的與他人關係，首先是在家庭中，然後是在社會中。

箴言裡，人與他人的關係是人與神關係的推展；合宜與否，端看是否符合神的心意和神所定的律。而《論語》更多是從個人修行和社會層面，來關注人與他人的關係。

家庭關係：孝的側重面不同

箴言中談到，智慧人對父母要孝順，要領受父母的教訓，看重智慧，認識神。而父母教訓的內容是“認識耶和華”的智慧；人若孝順，便可以得著神的賜福。這裡更多強調的，是父母在世時的親子關係；而在雙方的互動關係中，都有耶和華神的存在。

《論語》中也非常注重“孝”，百善孝為先。孔子認為孝悌是“仁”之根本。在首篇〈學而〉中，子曰：“其為人也孝弟，而好犯上者，鮮矣；不好犯上，而好作亂者，未之有也。君子務本，本立而道生。孝弟也者，其為仁之本與！”由此看，孝悌的主要意義不是使父母快樂，而是不犯上作亂，具社會意義。

《論語》中也談孝順之“無違”，什麼才是不違逆的“順”呢？孔子說：“生，事之以禮；死，葬之以禮，祭之以禮。”(〈為政〉)生時，事父母以敬，而不遠游；死後，孝的表現一是不改變父之道，二是重視喪禮。⁹

這裡的親子關係沒有外在真理的介入，只是為了禮之美名和社會的穩定功能。這裡的孝不是以父母家庭為最終目標，而是以“禮”為目標。

家庭關係：夫妻關係的重視度不同

箴言中卻非常重視婚姻家庭，談到夫妻之間的關係很多。作為智慧人，丈夫要遠避淫婦，喜悅自己的妻，這是因為“人所行的道都在耶和華眼前”，是神讓我們的婚姻泉源蒙福，賢德的妻子是神的祝福。¹⁰ 箴言以論賢妻的贊美篇為結束(31:10-31)，更顯出其處世之道對夫妻關係的重視。社會的基礎單元是夫妻，正如創世記中所

說：“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2:24)家庭關係的原則，是根據神對人的創造。

在《論語》中，幾乎很少談及家庭中的夫妻關係，“君臣父子”的社會關係體系中，家庭的支柱關係是父子為代表的家族關係。《論語》關注的，是在家庭關係中操練治理天下的德行，遵行利於社會的禮，其目的不在家，而在國，因為人的價值與意義，不在其自身，也不在家庭，而在於其社會性。

社會關係：敬畏人與單敬畏神之差異

《論語》中說：“君子有三畏：畏天命，畏大人，畏聖人之言。”(〈季氏〉)這裡排列了三個等級：天命、地位高貴的人、聖人的話。“君臣父子”的社會關係也都是上下層的。於是，上下等級間的敬畏，成了中國人處世之道極為重要的元素。如何正確地“正名”以確定敬畏之等級，如何以合宜的態度和禮儀，表現各等級不同的敬畏，就是中國人處世之道的核心。

君臣之間應當如何相處呢？孔子認為，君主當按照禮去使喚臣下，臣子就會忠心事君，也按照禮的規定來事君。當人分成上下等級關係後，對於在上的君王(或大臣)來說，政就是正，要求的是“以身作則”的榜樣，¹¹對於在下的小臣小民，就在於保持合適的態度和距離。從孔子對子產的稱讚，可以看到君子在等級社會中的處世之道。“子謂子產：‘有君子之道四焉：其行己也恭，其事上也敬，其養民也惠，其使民也義。’”(〈公治長〉)

而箴言中，“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愚妄人藐視智慧和訓誨”(1:7)，指出唯一應當敬畏的，就是耶和華神。接下來的話：“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或作：指教)”這裡的“父親”、“母親”在猶太文化中可看作教導的老師、家中的長輩。但對這兩類人不是敬畏，而是受教，這與中國所謂“畏聖人之言”是不同的。在唯一敬畏造物主的原則之下，人並不分等級，也不存在敬畏的關係。

社會關係：君王與百姓的生活原則

箴言裡，君王是因著認識耶和華的智慧來掌權的，君王敬畏耶和華就是要恨惡邪惡。因為驕傲、狂妄，並惡道，以及乖謬的口，都是神所恨惡。¹² 君王不是以古禮和自我道德修養來執政和對待臣民，而是因敬畏神而以慈愛、正直，神所喜悅的

處世之“道”，是以對上帝的認識作為基石與能力，或是以人的良知、修養、善惡觀作為標準與動力，兩者的不同，必定影響社會文化的架構，也影響普通人在日常生活中的處世方法。 To live a life based on knowing God and seeking His power is totally different from living a life based on conscience, morality and differentiating right from wrong. These differences will influence the social structure and the behavior of daily living.

方式來執政。這也是每一個人作為智慧人的處世之道、生活準則，在此，並無社會等級不同，只是社會職份不同，做人的方式完全相同。

君王在神面前謙遜、盡管理的職責是“將事察清”（25:2）；民衆當敬畏耶和華而尊敬君王，“不要在王面前妄自尊大；不要在大人的位上站立。”（25:6）君王若不敬畏神，必因無知而暴虐，轄制欺壓百姓。¹³ 上帝是看護者也是審判者，君王之國是蒙神保守還是遭受毀壞，與一個普通人的生活和家庭一樣，取決於對神旨意的遵從還是背叛。

四、人與物的關係

人生活在世界上，必須處理、使用財物，而人對財物的觀念取決於人如何看待自己和他人，也反映出他對自己和他人的定位。同時，人如何對待財物又反過來影響著人與人的關係。

箴言：財物為神的祝福

箴言中，耶和華上帝對人的祝福是包括財物的，而人的正確回應，一是自己勤勞、二是感謝尊榮神、三是樂善好施。因為一切的物都是上帝創造的，人得到的財物也是上帝的賜予，故應珍惜並善用，不可揮霍浪費。¹⁴

中國成語“天道酬勤”，意思是說：上天會按照人的付出，給勤奮的人們相應的酬勞，一分耕耘，一分收穫。箴言中贊美人的勤勞，但同時指出勞動所得的仍是出於神、屬於神，所以要感謝神，並按神的心意來管理和使用。“你要以財物和一切初熟的土產尊榮耶和華”（3:10），“你手若有行善的力量，不可推辭”（3:27）。

財物是神的祝福，但人若不按著認識神的智慧來看待財物，財物也會：使人眼瞎，自以為有智慧（參28:11）；使人心驕傲，然後敗壞（參18:10-12、11:28）；使人曲解價值及先後順序（參22:1）。

論語：重精神且合乎禮

《論語》中，君子與小人對待物質利益是完全不同的態度：君子懂得的是義，通達於仁義；小人懂得的是利，通達於財利。¹⁵ 君子有更高遠的志向，故而不僅能“貧而無諂”甚至要“貧而樂”，如顏回簡居陋巷不改其樂；¹⁶ 君子不僅能“富而無驕”並且應“富而好禮”。¹⁷

這裡“樂道”、“好禮”都是談到君子自身的道德境界。這種“自足”的境界，讓君子可以“食

無求飽，居無求安”。¹⁸ 雖然人都想要富貴，厭惡貧賤，但君子因不可丟棄仁德，就是在顛沛困頓之際，也要按“仁道”去做。一個真正“志於道”的人不會以吃穿不好為恥，也不在乎居陋室，他所想的不是物質的享用與安逸的生活，而是道德與法制、社會的治理。¹⁹

在〈泰伯〉篇中，孔子贊美古代賢君禹的話，就是教導人當如何對待生活。孔子說：“對於禹，我沒有什麼可以挑剔的了；他的飲食很簡單，而盡力去孝敬鬼神；他平時穿的衣服很簡樸，而祭祀時儘量穿得華美，他自己住的宮室很低矮，而致力於修治水利事宜。對於禹，我確實沒有什麼挑剔的了。”

孔子稱讚仲由，可以穿著破舊的棉袍與穿著狐貉皮袍的人站在一起，而不以為恥。²⁰ 中國知識分子十分推崇這種氣節。但同時，中國文化也非常注重穿衣吃飯，衣不是要奢華，而是要穿得合“禮”，合乎場合，這點與猶太文化有相似性。在〈鄉黨〉篇中，不僅特別細述了孔子如何合“禮”地說話行走，還特別細述了君子在不同場合應該穿怎樣的衣服。“食不厭精”一詞也出於此篇，其實這裡主要不是談食的精細製作，而是講如何吃才能體現吃之“禮”。

《論語》中衣、食、住、行合於禮，總的來說是二點，一是重精神、輕物質；二是合乎一個人在社會構架中的身份位置。

結論

比較聖經舊約中的箴言與儒家經典《論語》，所承載的有關“處世之道”的議題雖有大量相類似的關注點，但在表面內容的背後，卻有著不同的根源。

因普遍啓示與特殊啓示都來自於同一位造物主，故《論語》中有關處世之道的勸言與箴言中的教導有許多相近之處。但因著“神觀”——對上帝的認識的不同，決定了對神人關係、人的定位的認識之不同。處世之“道”，是以對上帝的認識作為基石與能力，或是以人的良知、修養、善惡觀作為標準與動力，兩者的不同，必定影響社會文化的架構，也影響普通人在日常生活中的處世方法。



確立正確的神與人的關係，就是以神為神，以人為人。

To establish a proper relationship between God and man, we should regard God as God and man as man.

確立正確的神與人的關係，就是以神為神，以人為人。只有活在正確的神人關係中的人，才能合宜地、有智慧地活在人的世界中。



作者為基督徒作家，海外校園執行編輯

註：1. 子路曰：“衛君待子而為政，子將奚先？”子曰：“必也正名乎！”〈子路〉齊景公問政於孔子。孔子對曰：“君君，臣臣，父父，子子。”〈顏淵〉
2. 朱熹，《論語集注·述而》：“此章言人之為學當如是也。蓋學莫先於立志，志道，則心存於正而不他；據德，則道得於心而不失；依仁，則德性常用而物欲不行；游藝，則小物不遺而動息有養。……”
3. 參見，Rev. W. Harris, *The Preacher's Complete Homiletic Commentary on The Book of The Proverbs*, 62-63. 4. 朱熹，《論語集注·述而》。5. 《論語·憲問》：子路問君子。子曰：“修己以敬。”曰：“如斯而已乎？”曰：“修己以安人。”曰：“如斯而已乎？”曰：“修己以安百姓。修己以安百姓，堯舜其猶病諸。”6. 參見，錢遜，《孔子的活法》，19-22。7. 在舊約希伯來原文聖經中，智慧一詞為陰性名詞。在此用陽性“他”是為了便於對其引伸的思想含義的講述。8. 參箴言4：8-11。9. 《論語·學而》：“三年無改於父之道，可謂孝矣。”參《論語·陽貨》宰我與孔子論守喪的對話。10. 參見箴言5：1-23；6：20至7：27等，得賢妻是神的祝福18：22。11. 參《論語·顏淵》中的問政與論政等處，例，“季康子問政於孔子。孔子對曰：‘政者，正也。子帥以正，孰敢不正？’”。12. 參箴言8：13-16，“敬畏耶和華在乎恨惡邪惡；那驕傲、狂妄，並惡道，以及乖謬的口，都為我所恨惡。我有謀略和真知識；我乃聰明，我有能力。帝王藉我坐國位；君王藉我定公平。王子和首領，世上一切的審判官，都是藉我掌權。”13. 參箴言28：15-16，“暴虐的君王轄制貧民，好像吼叫的獅子、覓食的熊。無知的君多行暴虐；”14. “夏天聚斂的，是智慧之子；收割時沉睡的，是貽羞之子。”（10：5）“智慧人家中積蓄寶物膏油；愚昧人隨得來隨吞下。”（21：20）15. 子曰：“君子喻於義，小人喻於利。”〈里仁〉子曰：“君子上達，小人下達。”〈憲問〉16. 《論語·雍也》，“子曰：‘賢哉，回也！一簞食，一瓢飲，在陋巷，人不堪其憂，回也不改其樂。賢哉，回也！’”17. 子貢曰：“貧而無諂，富而無驕，何如？”子曰：“可也。未若貧而樂，富而好禮者也。”〈學而〉18. 子曰：“君子食無求飽，居無求安，敏於事而慎於言，就有道而正焉，可謂好學也已。”〈學而〉19. 參《論語·里仁》篇的論述：“子曰：‘富與貴，是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處也。貧與賤，是人之惡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去也。君子去仁，惡乎成名？君子無終食之間違仁。造次必於是，顛沛必於是。’……子曰：‘士志於道，而恥惡衣惡食者，未足與議也。’……子曰：‘君子懷德，小人懷土；君子懷刑，小人懷惠。’”20. 《論語·子罕》，“子曰：‘衣敝緇袍，與衣狐貉者立，而不恥者，其由也與？不佞不求，何用不臧？’子路終身誦之。子曰：‘是道也，何足以臧？’”

索閱單

（請複印後填寫，寄回本刊）

稱謂 Mr. Mrs. Ms. Dr. Rev.

收件者（中文）

(Name)

(Address)

(City) (State) (Zip)

(Tel) (Fax)

(e-mail)

以下項目歡迎索閱，並自由奉獻。請酌增郵費。

雜誌／期刊

- 恩福雜誌從第__期開始（一年四期成本約15美元）
 《基督教與中國》第一輯 __本（建議奉獻8元）
 《基督教與中國》第四輯 __本（建議奉獻8元）
 《基督教與中國》第五輯 __本（建議奉獻8元）
 《基督教與中國》第六輯 __本（建議奉獻8元）

書籍

- 《生命的U-Turn》(繁) __本（建議奉獻10元）
 《生命的U-Turn》(簡) __本（建議奉獻10元）
 《中西文化精神與未來走向》__本（建議奉獻25元）
 《中國現代化視野下的教會與社會》__本（建議奉獻25元）
 《恩福靈筵—馬太福音》__本（建議奉獻12元）
 《恩福靈筵—使徒行傳》__本（建議奉獻10元）
 《恩福靈筵—羅馬書》__本（建議奉獻8元）
 《恩福靈筵—啟示錄》__本（建議奉獻10元）
 《恩福靈筵—哥林多前書》__本（建議奉獻9元）
 《尋夢者》__本（建議奉獻13元）
 《生命織錦圖》__本（建議奉獻10元）
 《聖經遇見小故事》__本（建議奉獻10元）

影音產品

- 恩福佈道培訓息系列(1) DVD __套（建議奉獻45元）
 恩福佈道培訓息系列(1) CD __套（建議奉獻15元）
 恩福佈道培訓息系列(2) DVD __套（建議奉獻45元）
 恩福佈道培訓息系列(2) CD __套（建議奉獻15元）
 恩福佈道培訓息系列(3) DVD __套（建議奉獻25元）
 恩福佈道培訓息系列(3) CD __套（建議奉獻15元）
 國父孫中山的信仰 CD __片（建議奉獻每片3元, 10片15元）

奉獻支票請寫 BCMF

請寄至 701 S. Atlantic Blvd., Suite 268B,
 Monterey Park, CA 91754, U.S.A.

神棒和約書

被遺忘的 古老傳統



陳吉明

1965年，越南內戰不斷升級，規模越來越大，美國派兵援助南越，中俄提供武器給北越。我就在那炮火連天的環境中出生於薄遼，越南南部的一個小城市。

1968年「戊申」戰役，北越共軍發動一場最大規模的攻擊。共軍游擊隊偷襲南方每一個重要的城市，薄遼不幸是其中之一。當南越軍隊發現有北方游擊隊躲藏在我們的村落裡，為了速戰速決、斬草除根，他們決絕地把整個村落燒為平地，甚至不顧連累無辜的村民。在那片槍林彈雨中，我們全家躲避在房間的木床之下，四周用沙包圍住。外面整個火海，床底下的我們一無所知。幸有一位共和軍是家父的隊友，知道房子裡面有人，破門把我們救出來。雖然我只有三歲大，但那特殊的經歷始終無法遺忘。全家人爬在床底下吃粥狼狽的景況，成為我刻骨銘心的幼年記憶。

我的祖籍屬中國，然而越南卻是我的故鄉，椰子樹和水稻穗陪我成長。小學時唸中文學校，直到1979年讀初中時，中越戰爭爆發，越南政府不準教授中文，我就轉向學越文。越南文化與中國文化非常接近，甚至有人認為，越南文化本來就是中國文化的一部份。這種說法表面上是沒錯，因為越南和中國在歷史上藕斷絲連，有說不清的恩怨關係。可是嚴謹來說，越南文化亦有自己的獨特性，無以取代。本文所討論的「神棒和約書」，就是越南獨有的古老傳統之一。

被遺忘的傳統

越南擁有四千多年悠久的歷史，其文化根源可追溯到史前最古老的傳說，駱龍君與嫗姬的故事。

駱龍君是越南人的始祖。據文獻記載，他是中

國傳說裡炎帝神農氏的五世孫。¹ 當時的社會是母系氏族，² 駱龍君的祖母是仙女，母親是龍女，故此越南人自稱是「龍子仙孫」（Con Rồng Cháu Tiên）的後裔，並引以為傲。駱龍君與妻子嫗姬生下一百個男孩。五十位兒子跟駱龍君往海立業。另外五十位兒子跟嫗姬上山創國，大兒子稱帝，帝號為「雄王」，國號為「文郎」。³

雄王朝代共經十八位君王，期間有一個傳說，是關於一位樵夫，名為「奇命」。某日奇命到山上打柴，遇見一位老太婆，她送給他一支竹棒後隨即消失。竹棒共分為九節，其一端主生，另一端主死。生的一端有起死回生之能；死的一端立刻致死。有一天，奇命看到一條蛇死在河岸，他動了憐憫心，用神棒的生端指向蛇，恢復了它的性命。哪知它原來是海龍王的兒子。海龍王為了報恩，賜予奇命一本書，書內全是空白，並無一字。在危急之時，只要向約書祈求，解困的字就會浮現出來。此書名為「約書」，以龜甲為書皮，魚鱗為內頁。

奇命靠神棒和約書，協助雄王治國安民。國泰民安之後，奇命婉拒一切奉祿，退隱深山，逍遙地過著簡樸恬靜的生活。

神棒和約書是越南文化、思想、哲學的根源。神棒象徵越南人的人生觀；約書象徵越南人的宇宙觀。⁴ 很可惜，這個傳統久已被遺忘了，現代的越南文化，包括音樂、美術、民間故事、甚至教科書都找不到它的蹤跡。神棒和約書只成為哲學家和學者探討的對象。

神棒的人生觀

化為老太婆的仙人把神棒交給人，意謂著將掌

神棒高舉人，幻想人能掌控生死；十字架卻要人仰望神，依賴那從死裡復活的主，因為祂已經勝過了死亡。
The divine rod signifies a high regard of man, depicting man as holding the power of life and death. But the Cross directs us to look up to God and rely on the resurrected Lord, for He has overcome death.

管生命和死亡的權柄交給人；此後，生死之事再也不由上天來掌控。人靠著神棒來掌控自己的生死、命運、遭遇，這種人生觀是人本的，以人為中心。古越南人認為，離開人，就沒有社會、政治、經濟、教育、文化、甚至宗教。生死的掌控在人的自身，秘訣是人要懂得使用神棒。

神棒有九節。九是極陽的象徵，⁵ 預表整個物質世界。神棒的九節變幻莫測，需要浩大深遠的知識來掌管。一般人即使拿到神棒，也不太會使用。古越南人認為，只要掌握神棒的生死兩端和九節的變化，就能掌握一切。這種人本觀是完全依賴人力，靠著自己的意志和智慧去面對人生。

很可惜，這種人本觀一直不能實現。越南斷斷續續在中國的統治之下，經過一千五百多年（主前111年到主後1427年）；十九世紀中葉起，又受法國統治，近一百年（1858到1954年）；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更飽受內戰的蹂躪，把這個樂觀的人生觀徹底擊碎。

越南人認為，假如沒有戰爭，他們必定是個富強的國家。戰爭確實剝奪了越南許多的資源、財富、生命、自信、甚至文化。然而平心而論，戰爭不是真正的兇手，禍源乃是罪惡的人性——是人自己的有限、脆弱、自私、醜惡。在戰爭時，人顯得殘酷無情；在安逸時，人卻顯出貪婪詭詐。另一方面，世俗人豈能掌握生死、平凡人又豈可控制浩瀚無際的宇宙呢？

神棒的傳說使我想起聖經的一個故事。以色列民在曠野曾被火蛇所咬，死了許多人。神吩咐他們的領袖摩西，去做一條銅蛇，掛在杆子上。凡被蛇咬的人，只要一望那銅蛇，就可以得醫治。⁶ 銅蛇掛在木頭上，是預表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救贖。約翰福音記載：「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約翰福音3：14-15）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死，帶給人真正的生，是永恆生命的盼望、豐盛生命的能力。神棒與十字架有同有異。相同之處是兩者皆與生死有關。相異之處是神棒高舉人，幻想人能掌控生死；十字架卻要人仰望神，依賴那從死裡復活的主，因為祂已經勝過了死亡。

約書的宇宙觀

約書的特點是空白無字。每逢遇到困境，人向約書祈求，便會得到指示。約書的「空白」非同佛家的「空」，也不是道家的「無」。其「空白」是一種開放式的等待，期望引導的指示。其「空白」

意指，人在面對宇宙、自然界之時，要以一種無約束、無局限的態度來應變。它是一種思維，也是一種心態。在思維上是沒有執著、自由自在的境界；在心態上是接納、包容的生存技藝。

可惜，這種包容性導致越南大受鄰國的思想影響，甚至後來在文化上完全喪失了本色。首先有來自印度的佛學，其後有中國儒道的思想；近代再添上西方的思潮。越南現代文化受法國的影響很大，以文字書寫最為突顯。自有文字記錄以來，越南一直都以漢字與喃字⁷ 為書寫文字。現代的拉丁字母書寫，是由十七世紀的法國傳教士亞歷山大·羅德（Alexandre de Rhodes）編纂整合而來。⁸ 近代的越南文化，民間宗教信仰多為佛教、道教，社會政治則以儒家為本，生活娛樂卻追逐法國式的優閒浪漫。

中學時期，我抱著這種空白、開放式的態度去接觸基督教，發現聖經真理的排他性極強，心中有點不舒服的感覺。後來有機會研究聖經，才發現聖經真理十分扎實，而且的確有排他的必要性。

耶穌曾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約翰福音14：6）。這是斬釘截鐵的宣告。真理之所以是真理，就在於它裡面沒有別的，只有真理本身。真理是不容許空白、模稜兩可的，也沒有空間給予寬弘或包容。聖經真理並不是抽象的概念，而是十分具體、可知可行的。在聖經裡，神多次把美善指示人，並且賜下聖靈，引導人去遵從。祂所頒布的誡命、律例、典章，讓屬祂的以色列民在萬國中顯示出智慧和聰明。⁹

結論

神棒的人生觀未能得到充分的發揮；約書的宇宙觀喪失了獨特性。這種原始的思維經不起歷史的衝擊，漸漸甚至被自己的人民遺忘了。

神棒的人生觀過份樂觀，依賴人的能力，沒有正視人的脆弱和罪惡的本性。神棒不能替代創造主，真正的生命是在那位全能神的手中。自力的人生觀應該要改變，求助於他力，倚靠那位全能、美善、又疼愛人的神，信賴祂所賜下的十架救恩。

約書空白的宇宙觀應該要回歸到聖經的啓示，就是永恆的神給予人的指導和引領。聖經所描述的神，是一位不斷與人溝通的神。古時祂藉著眾先知，在不同時代，用不同方法與人說話。兩千年前，祂「道成肉身」，以人的樣式直接與人溝通。神的啓示是具體的，可知、可見、可思、可行。人

反思 感恩

道建華

牧會三年多來，常有人問我：“喜歡你的服事嗎？”我常常無言以對，因為一言難盡。一日《恩福》約稿，一言難盡便有了字數限制，無言以對的人有了反思的機會。為此，心存感激。

問題？奧秘

幾次突發事件，形成了我的“救火意識。”

有一天在家門口，發現本堂的一位姐妹坐在車裡。“你怎麼在這兒？”我問。

“我剛好路過，”她說。

路過？有什麼事嗎？我習慣性地思忖著。

“去我們家吃飯好嗎？”她又說。“今天吃餛飩。”

餛飩包了，吃了。孩子們在學校的故事，聽了。讀了他們最喜歡的故事書，講了耶穌平息風浪的故事，最後一起禱告。整晚沒有聽到“問題”或危機。

一日探訪，一步踏入了雷場。結束禱告的時候，沒有人說阿們……

有位姐妹，在人生的風雨之中信主，也在風雨之中經歷了神的真實……



人實在是奧秘，因為神在人的身上的作為，是我們無法參透的。有時環境看似平順，但人卻會進入靈性的“乾旱疲乏無水之地”。“一宿雖有哭泣，早晨便必歡呼”——但那“一宿”要延續多久，常常是奧秘。福音的種籽，在有些人生命裡快速生長，但在有些人裡面卻是久久休眠。有時候事先想好了安慰的話，卻從我們覺得該安慰的人那裡得了莫大的安慰……

每當我帶著解決問題的心態去服事，我最多能作到傾聽人（常常做不到）。如果記得人不是問題，而是奧秘，我便學習傾聽聖靈微小的聲音。我只是在特定的時刻應邀參與一個聖靈已經開始的交談。我說了“再見”，但聖靈卻沒有告辭。這樣，服事上既無可誇耀，也不必氣餒。“成功”或“失敗”都不必成為重擔。

積極的等候

去年年初的一天晚上，正在超市裡，有電話進來。一位在附近大學工作的姐妹Teresa來電請求幫助：她和先生結識的學生們需要認識主。

一個週五的晚上，一群學生和他們的大朋友們一邊吃飯，一邊分享這週的經歷。飯後大家作遊

（接上頁）要透過聖經，並且相信十字架上的耶穌，方可獲得真理和永恆的生命。



作者為電機工程師，有心從事文字事奉，在北美華神進修

註：1. Đào Duy Anh. Việt Nam Văn Hóa Sử Cương《越南文化史綱》。（Fort Smith：Sông Mới，1938），頁20-21。炎帝的三世孫帝明，南巡五嶺山時，娶婺仙女生祿續。帝明的長子帝宜在北方繼位；祿續在南方稱帝，名涇陽王（主前2879）。涇陽王娶「洞庭

君龍王」的女兒生駱龍君。2. 談及炎帝的時代，莊子在《莊子·盜跖》曾說過這樣的話：「神農之世，臥則居居，起則于于，民知其母，不知其父。」3. Vinh Như, Hoài Văn Tử. Đạo Sống Việt《越：生之道》。（Houston：Tủ Sách Việt Nam，2000），頁264。4. 同上，頁275。5. 同上，頁303。2, 4, 6, 8 是陰數；1, 3, 5, 7, 9 是陽數。9 是陽數中最大的數目。6. 民數記 21：1-9。7. 喃字（Chữ Nôm）以漢字為素材，演變出來的文字。例如：從漢字的「地、往、星、夕」所演變出來的喃字「𠵼、𠵼、𠵼、𠵼」。8. 同1，頁270。9. 申命記4：5-6。

很多時候，與主同工的重要一項，就是堅守著等候，積極地預備。
Very often one of the important lessons in working with the Lord demands waiting in perseverance and active preparation.

戲、查經。團契結束了，他們小心地把拼了一半的拼圖遊戲收好，才戀戀不捨地離開。

這兩個晚上之間，是十個月的等候：教會裝修的完工遲了兩個月；國語堂長達五年的“漂流”結束了，和英文、粵語兩堂一起搬回母堂（這意味著可以使用廚房了！）。在這十個月裡，Teresa多次地打電話來，多次在一起禱告，彼此認識，她溫和的外表之下的堅韌，使我們深受鼓勵。暑期，我們在校園開始和學生們查經。

有一天Teresa說：“已經有幾位學生信主了。他們需要在教會的環境裡成長。我們的教會太遠了。你們教會離學校這麼近，你們可以作什麼？”第二天，我和幾位弟兄姐妹交談，發現，在等候的日子裡，神使三堂的肢體看到，學生事工，需要全教會的參與。

幾週之後，在剛剛完工的新教堂舉行了教會開放日。這對夫婦帶了幾位學生前來，餃子、小吃、遊戲、乒乓球和各堂大哥哥大姐姐親切的招呼，使他們感到受歡迎。兩週之後，便開始了學生團契。兩文三語（國語、粵語、英文），甚是有趣。¹

很多時候，與主同工的重要一項，就是堅守著等候，積極地預備。

軟弱也是祝福

幾個月前作了一個小手術。之後的一段日子，走起路來老覺得地面不平。有一天，正一步一挨地在街上走著，忽然眼前冒出一個人。原來是我的理髮師，手裡還拿著剪子。“你怎麼啦？怎麼今天走路這麼慢？”她急切地問道。一股暖流湧上心頭。以後，每次經過她的店，總要往裡張望，打個招呼。

在那段不能和公車賽跑的日子裡，許多從前並不留意的事都映入了眼簾：扶著walker走路的老人，人行道在十字路口的落差，不斷超過我的人流，迎面而來、似乎要把我撞倒的行人……

便想到自己有時候在服事上走得太快了，讓一些弟兄姐妹跟不上。某日和一位姐妹喝茶，她道出了一句埋藏很久的話：“我覺得你對我很高的期待……其實我還只是個新信徒。”我無語。無形之中，是否期待人人都像我一樣，卻忘記了像主才是信徒成長的目標？

看著周圍的弟兄姐妹們，從信主幾個月到幾十年的，從胼手胝足的新移民到頤養天年的曾祖母，怎麼可能都是一個速度前進？“神造萬物，各按其時成為美好……”可惜，有些時候忘記了“各按其

時”。

雅各在約旦河邊勸哥哥以掃先走，他自己要量著牛羊和孩子的力量慢慢地前行。那時雅各的腿已經癱了，想必慢慢地前行，不會讓他急得上火。

漸漸地，走起路來，又像是踩了風火輪。惟願在服事上增長了點滴智慧。

進入安息

今天的人，常用看不見的時間去賺取看得見的“成功”（金錢、房子、聚會的人數，等等）；忙於聖工，卻疏於親近聖者，以致用世界的方式來服事主。有人打趣說：使我們勝了這世界的，是我們比世界更忙。

然而，神把每週的一段時間分別為聖，要我們享受祂的同在。學習安息，是新造的人，定意過與世界不同的人生，以此來榮耀神。²

我把自己的安息日定在主日，因為可以和弟兄姐妹們一起敬拜，一起記念在復活之主裡的盼望。每逢主日，不論前一天多麼疲憊，聖靈都賜下格外的喜樂。這喜樂常常在主日證道的時候湧流出來。主日敬拜結束後，有時和朋友們歡聚、暢談，有時則進入內室，享受與主獨處的恬靜時光。不論是相聚，還是獨處，每逢安息的日子，聖靈的同在都格外的明顯。

為了主日更好地安息，通常不去購物。一個主日的下午，忽然發現冰箱空了，就跑到附近的一家韓國菜店。緊鎖的大門上貼著一個告示：“我決定週日關門，因為我要上教會，我的員工也需要休息……”不禁笑起來，打道回府。回家一看，原來神有預備。

安息的日子裡被建立起來的喜樂、盼望和交托，常常在其他六日顯明出來。

安息的日子裡，最深沉的渴望：主耶穌啊，願你快來！



作者為恩福畢業生，現在溫哥華牧會

註：1. 在認識服事不是為了解決人的“問題”這一點上，我得益於Eugene Peterson所著*The Contemplative Pastor*,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89；關於牧者應邀參與聖靈與人對話的一小部分，得益於Andrew Purves所著*Reconstructing Pastoral Theology: A Christological Foundation* (Louisville: Westminster John Knox Press), 2004。2. 關於學習進入安息，有兩本書使我受益匪淺。Abraham Heschel, *The Sabbath*, (New York: Frarar, Straus and Giroux), 1951；Marva Dawn, *Keeping the Sabbath Wholly: Ceasing, Resting, Embracing, Feasting*,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89。

上帝爸爸 接她走了

法芸



九月27日一早，醫生通知家人要盡快準備好婆婆的後事。那一夜，是不信主的妹妹在醫院給媽媽陪床。第二天一早，我到醫院跟妹妹換班時，妹妹跟我說，媽媽前一晚開始出現幻覺了。她說，整件事情大約持續了一個小時。一開始，是媽一直反覆在說：「上帝爸爸，這件事情我做得對不對？對不對？」後來又說，「上帝要我做貢獻。」妹妹問：「你要做什麼貢獻啊？」媽媽就說：「我這邊痛，這邊痛，這邊痛，這個痛是一定要痛的；這就是要讓大家都知道，我們是會生病的，是會痛的。」過一會兒又說：「這就是一場戲，這就是一場戲。這場戲就是政治任務。」妹妹問：「什麼政治任務啊？」媽媽說：「說來話長，以後有空再告訴你。」後來，媽媽又說：「好啦！我要走啦！好啦！我要走啦！上帝來接我了！」妹妹就問她：「上帝在哪裡？」媽媽手指著床尾說：「就在那裡，就在那裡，祂在朝我笑，祂很高興，我也高興，祂來接我。」我聽到這裡，知道媽媽不是出現幻覺，而是看到了異象。

因為我是台灣背景，不太能掌握媽媽所講的「貢獻」或「政治任務」是什麼意思。所以我就打電話問北京的叔叔。叔叔說，媽是在用她生活中很熟悉的語言來表達信仰裡的一件事情：她會經歷這樣的痛苦，是神交給她的工作，她的疼痛是在服事神，是為了神的榮耀。聖經說，「我們都成了一臺戲，給世人和天使觀看」（哥林多前書4:9）。

在婆婆最後受苦的這一段路上，痛苦、黑暗、迷惑，不時出現，有時甚至是絕望。當婆婆痛起來，我為她禱告求主讓她不痛了，不管怎麼禱告，疼痛就是不解除。我不明白為什麼之前在北大醫院為鄰床老奶奶禱告，求解除痛苦時，有那麼多的神跡；而為媽媽禱告，卻總像石沉大海。

直到有一天，聖靈光照我，讓我看見自己在意的其實是「我的」禱告是不是成就了什麼，而不

是去尋求神的心意、神要做什麼。於是，在媽媽痛的時候，我開始練習不去跟神指手劃腳的，而是去尋求神要我怎麼禱告。慢慢的吧？我心裡開始有一種奇怪的感覺，而這個感覺似乎也跟實際狀況很符合，那就是「我怎麼覺得神沒有要媽不痛呢？」如果神沒有要媽不痛，那我為媽的痛禱告時，要求什麼呢？我開始跟神說：「主啊！我知道媽媽的心一定是非常願意被你使用，讓你的旨意成就在她身上的。只是她現在太痛苦了，求你一定要照你的應許，賜給媽媽夠用的恩典，好完成你的旨意。」

有一次，我在安靜時，彷彿看見在痛著的媽媽被提到了神的祭壇上，我覺得神在提醒我，媽媽的痛可以成為在神面前馨香的祭。而妹妹的分享，讓我更確定了：主啊！原來這真的是你的旨意。而這一切讓我想到了主耶穌。祂為了我們，把自己的身體獻上，祂的苦、痛與死是成了馨香的供物被獻給神（以弗所書5:2）。

媽媽的基督徒生命相對來說還比較小，信仰的知識也沒有到這種程度，可以這樣理解自己的苦難。一般來說，人不太可能在這麼大的痛苦和極度的虛弱當中，竟然有這麼清楚、深刻、前後一致而且又符合聖經的看見；更難的是，竟然還能安然接受。

妹妹走了以後，有段時間媽媽又痛了起來，為了幫她轉移注意力，我就問她：「媽媽，昨天晚上誰來看你啦？」她說：「上帝爸爸來看我了。」我問她：「上帝爸爸跟你說了什麼？」她說：「上帝爸爸說祂喜歡我，祂喜歡我得很。」一面說，一面就激動的哭了。然後，就像一個孩子戀著她最喜歡、也最喜歡她的爸爸那樣甜蜜開心，不住低聲叫喚著：「爸爸，爸爸，爸爸……」叫了很久很久；而且慢慢就不疼了。

人在痛苦裡面，不管信不信有上帝或老天，通常的自然反應都是把上帝或老天怪一通。但媽媽在

親愛的上帝爸爸，用祂自己——所有平安、力量、安慰、盼望、恩典和光的本源——的臉和同在，照在我們原以為會是媽媽生命當中最深的夜裡。
The presence of our dear heavenly Father, the origin of peace, strength, comfort, hope and grace, was like a bright light shone in the darkest night of my mother's life.

她的巨痛和身體的衰竭中，與神的關係竟然有著這樣甜蜜的成份；我想，可能的原因只有一個，那就是：我們的神真的是真實的！

同一天下午三點多，我聽到媽媽的嘴裡發出聲音，我以為媽媽午睡醒了，所以問她要不要喝水。她嗯了一聲，我以為她要，就用勺餵她。她閉著眼睛，嘴張開了，但是並沒有把水吞下去。我喊她，要她把水嚥下去，可是她好像不會。我一直喊她，她都不醒。我就去請醫生來，醫生把她眼皮翻開，發現她的瞳孔是緊縮的，而且也照樣沒被弄醒。醫生喊了她幾聲，又給她做了一些檢查，判斷她是神智不清，但沒有生命危險，然後就走了。我一個人坐在那裡，在想應該怎麼辦。肯定要禱告，要怎麼禱告呢？

不知道為什麼，我有了這個念頭：媽媽該不會又去天上玩了吧？過了可能半個多鐘頭，媽媽自己就醒了。醒過來，喝了幾口水，說的第一句話就是很興奮的：「我剛剛又到上帝爸爸那裡去玩了。」跟那次在北大作手術的夢很像。她還是一開始就要往一片黑山上走，但這回是有兩個人架著她不讓她去，把她架到了大房子邊上，她看到上帝爸爸（她一提到上帝爸爸就很甜蜜）在房門口對她招手，說：「來囉！來囉！」然後她又一個美麗的花園裡玩了很久。她還說了一些細節，因為聲音虛弱，我聽不清楚。

謝謝主！我們很感恩媽媽對要去上帝爸爸那裡沒有懼怕，而且充滿了興奮和期待。對真基督徒來說，本來就應該是這樣。親愛的上帝爸爸，用祂自己——所有平安、力量、安慰、盼望、恩典和光的本源——的臉和同在，照在我們原以為會是媽媽生命當中最深的夜裡。心中的喜樂太多了，多到連病痛都不能攔住它不從她的臉上滿溢出來。

接下來的幾天，媽媽就常說，上帝爸爸要來接她走了。到她走前的三天，腫瘤造成的疼痛幾乎很少出現，但是呼吸器官的衰竭卻越來越嚴重。九月30號我守夜班。媽媽因為身體腫大變型，衣服買最大號的都穿不下，所以已經有一段時間是只裹被單，上面再蓋上被子。那晚，媽媽一直盯著自己的身子，叫我給她穿衣服；後來我就問她：「媽媽，你是不是覺得上帝爸爸要來接你了，所以你要把衣服穿好，準備好？」她說：「是誼。這個樣子去見神不好看。」我想了想，就跟她說：「媽媽，不用擔心，上帝爸爸來接你的時候，祂會給你準備好衣服的，那是用主耶穌的血洗得乾乾淨淨的義袍，又白又亮。」媽媽說：「哦！那我就放心了。」從

此，就再也沒提衣服的事情。

第二天，十月1號，媽媽的呼吸聲音很大，說話困難。但也鼓著力氣跟爸爸說了幾次她那天要走。快到六點，護士來幫忙給媽換護理墊。幾個擦拭和翻身之後，媽媽忽然沒有聲音了。我喊她，她不再動；把她扶起拍痰，咯了兩下還是沒有緩過來；醫生打了強心針，媽媽還是沒有反應。我在媽的耳邊輕輕地對她說：「媽媽，如果是上帝爸爸來接你，你就放心，高高興興地的跟祂走，這邊沒有什麼好擔心的。如果不是的話，你一定要趕快喊主耶穌來救你哦！」……媽媽沒再回來，所以，是上帝爸爸接她走了。我們捨不得她，但也替她高興。

前兩天，妹妹給我打電話。她說自己每天晚上睡覺前都會跟媽媽說話，請媽媽一定要告訴自己她現在去了哪裡。那一晚，她夢見了媽媽。媽媽看起來很好，走路都是正常的。她在夢裡問媽媽，為什麼會這樣，媽媽說因為她的病全都好了。她問媽媽，病怎麼會好了呢？媽媽跟她說：「因為我受苦難的時間已經結束了。所以現在全部都是好的了。」她打電話是要問我：「這個夢是真的嗎？真的是媽媽來跟她講話嗎？」我告訴她：「這個夢是符合媽媽現在的實際狀況的，而且媽媽很希望將來也會在那裡見到你，永遠和你在一起。」

願榮耀、頌讚與感恩，歸給在寶座上被殺的羔羊，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作者為恩福家人，目前在中國

12月最新推出

恩福佈道培訓系列 3

本系列是陳宗清牧師最近的福音講台精華，共有五篇福音性信息：

生態危機與世界末日
新世界秩序與神的國
從論語到聖經
殊途同歸？
理想與現實

本系列內容具強烈的時代性，很適合贈送給慕道朋友，或在福音聚會中播放，作為講台信息。建議奉獻：CD每套\$15，DVD每套\$25。



(接封底)

人生路上，「盡頭」常出現在「階段」的情境中。懷孕會來到盡頭，臨盆讓人恐懼，但不久便會被為人母、享天倫歡愉取代。辛苦的求學生涯，終將告一段落，英文乾脆將「畢業」稱為「開端 (commencement)」，因為那是學成之人築夢的起點。只要「階段」能有續篇，「盡頭」也無可畏，因為另一個「起頭」在望。

然而為何，平時看到「盡頭」兩字，常令人頭皮發麻，心中升起一股寒意？這片語讓人聯想：走到絕路，來到懸崖，彈盡援絕，毫無指望，死路一條。仔細想來，對「盡頭」如此灰暗的看法，應是由於我們將它置於「直線時間觀」的情境中。

一般人對於時間，直覺都會把它視為直線式，往後看是昨日、是歷史，往前看是明天、是未來。但這種直線式的時間觀，倘若沒有永恆可以依附，就個人的經歷而言，便會出現斷線點。屆時，「盡頭」將再連不上另一個「起頭」，而淪為「終點」。因此，我們會感到昏天黑地，痛苦不堪，甚至欲哭無淚。

聰明的宗哲人士，企圖跳脫這種直覺，化解無望感。他們從大自然的循環得到靈感，大膽提出「輪迴」的假設，更配合人的良心與邏輯，畫出一幅逼真的生魂無盡循環圖，以此抹去「斷線點」的痕跡，想除去「盡頭恐懼症」。

可惜，人的直覺並不那麼容易征服。當悲劇發生、疾病纏身，我們仍會感到五雷轟頂，「盡頭」將至。媒體天天播報驚悚新聞：氣候變遷、海嘯地震、水滂旱災、瘟疫饑荒、經濟即將崩盤、戰火彼落此起，更讓末世的陰影沈沈籠罩。

聖經一向是持直線式時間觀，不但宣告「起初神創造天地」，還預告世界會有「結局」，而且不諱言：「天勢都要震動，人想起那將要臨到世界的事，就都嚇得魂不附體。」（路加福音21:25-26）

但另一方面，聖經的時間觀卻有永恆為支撐。最後一卷聖書《啟示錄》，以講論末日事件為主題，卷首第一章，上帝特地從永恆的角度介紹自己：「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註：阿拉法與俄梅戛是希臘字母首末二字），是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全能者。」（1:8）在末後一章，全篇信息快要結束時，祂又用幾乎雷同的話，再度強調祂的永恆屬性（22:13）。

耶穌基督在世的盡頭，是被釘於十字架慘死；但是，祂卻於三天後復活，並多次向門徒顯現，又於四十天之後，在眾門徒眼前升天。聖經宣告，這位「神的羔羊」如今常在天上的寶座。

在耶穌的生命中，死亡不是斷線點，乃是祂為「人子」階段的盡頭，接下去是祂掌權的階段。

由於神是永恆的，所以凡屬祂的人，就沒有終點式的「盡頭」。「死亡」可以直接連於「樂園」階段，而前面還有「復活」、「新天新地」的盼望。不僅如此，信徒在世上的旅程若遇到困境，也不再是灰暗的「盡頭」。古人曾說：「我若不信在活人之地得見耶和華的恩惠，就早已喪膽了。」（詩篇27:13）使徒保羅更燦爛地說：「我們四面受敵，卻不被困住；心裡作難，卻不至失望；遭逼迫，卻不被丟棄；打倒了，卻不至死亡。」（哥林多後書4:8-9）

「人的盡頭是神的起頭」是流行於信徒中的「行話」。這句話雖非直接出於聖經，卻完全符合以色列人的經歷：祂是在紅海中開路，引導祂子民行經曠野的神。在網上搜尋這句話，可以找到許多見證，多半是講述在瀕臨絕境時向神呼求而蒙恩。署名「小衛」的一段心聲頗具代表性：「我深深的體會到，信主不易，我們的心與主隔著萬丈紅塵，若不是我們在世界的路走到了盡頭，恐怕永遠也不會低下頭來承認自己是一個罪人，承認耶穌是我們的救主！」

著名新約學者季納（Craig Keener）2011年出版鉅著《神蹟：新約記載的可靠性》，¹從學術的觀點為「神蹟」聲辯。《今日基督教》雜誌的資深編輯採訪他，寫了「期待神蹟是沒問題的」一文。²季納原是位無神論者，後來信了耶穌。他見證說，在皈信的關鍵，最讓他折服的不是論據，乃是在尋求的禱告中感受到神的同在，甚至他說出方言來讚美神——而當時他對方言一無所知。他的妻子原籍剛果，也是位福音派學者。她本人沒有太特殊的屬靈經歷，但是她家鄉的教會卻出現無數神蹟，許多人被神醫治，甚至有死人復活。季納在書中指出，不接受神蹟的歷史治學方式，是受到理性主義的蒙蔽，其實在辯證上站不住腳。

相信神主宰萬有的人何等有福，沒有一事能恐嚇他們。即使期望沒有實現，仍不至失望，正如一段經文所述：「這些人都是存著信心死的，並沒有得著所應許的；卻從遠處望見，且歡喜迎接。」（希伯來書11:13）。面對末世警訊，耶穌早已安慰門徒：「一有這些事，你們就當挺身昂首，因為你們得贖的日子近了。」（路加福音21:28）

在神那裡，「盡頭」總是不斷轉化成「起頭」。

註：1. *Miracles: The Credibility of the New Testament Accounts*. 2. Tim Stafford, "It's O.K. to Expect a Miracle." *Christianity Today*, Dec. 2011.



恩福

The Blessings Foundation, Inc.
Blessings Cultural Mission Fellowship
701 S. Atlantic Blvd., Suite 268B
Monterey Park, CA 91754
U.S.A.
地址變更，請即通知本刊，謝謝！

NON-PROFIT ORG.
U.S. POSTAGE
PAID
MONTEREY PARK
CA
PERMIT NO.70

盡頭與起頭

蘇卿

送走2011，迎來2012。前瞻新的一年，末世預言滿天飛。究竟我們將面對機會與轉折，還是人類的「盡頭」？這問號難以從眾人心頭抹去。

其實，年終與年初，可算是一種無縫相接的「盡頭」與「起頭」。對這樣會引出起頭的「盡頭」，我們本來毫不介意。豈不見，聚在各大城市廣場倒數計時的人，送舊迎新，只有期待與興奮，沒有悲傷與感歎？

自然界，盡頭與起頭銜接，處處可見。冬盡春臨、花凋果生。「盡頭」若是處在「循環」的情境中，帶來的只是變化。雖然好景不能延續，讓人略感惋惜，但是新的可能萌發，還有好景再現的盼望。因此，這種「盡頭」對我們絲毫沒有威脅。

(轉封底裡)